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寅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少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银鑫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阐述了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3
第十节 公司治理	80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8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中欣氟材	指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白云集团	指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徐建国
中科白云	指	绍兴中科白云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中玮投资	指	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白云山庄	指	浙江新昌白云山庄有限公司
白云宾馆	指	绍兴市上虞白云宾馆有限公司（曾用名上虞白云宾馆有限公司）
白云建设	指	白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绍兴白云建设有限公司）
三原医药	指	浙江省新昌三原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银河证券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审计机构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富民村镇银行	指	浙江上虞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宝科技	指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
高宝矿业	指	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
长兴萤石	指	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
雅鑫电子	指	福建雅鑫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尼威化学	指	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香港高宝	指	香港高宝矿业有限公司
亚培烯	指	亚培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指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

萤石	指	指 萤石，又称氟石，是氟化钙（CaF ₂ ）的结晶体
萤石原矿	指	指 已采出而未经选矿或其他加工过程的萤石矿石
探矿权	指	指 在依法取得的勘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勘查矿产资源的权利
采矿权	指	指 在依法取得的采矿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开采矿产资源和获得所开采的矿产品的权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料药	指	药物活性成份，具有药理活性可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物质
新药	指	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药品注册申请称为新药申请，获得新药注册的药品称为新药
1.1 类新药	指	未在国内上市销售的药品（为化学药品分类）
三废	指	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
RTO	指	蓄热式排气处理装置
DCS	指	分布式控制系统的英文缩写（Distributed Control System），在国内自控行业又称之为集散控制系统
COD	指	chemical oxygen demand，化学需氧量又称化学耗氧量，简称 COD，是利用化学氧化剂（如高锰酸钾）将水中可氧化物质（如有机物、亚硝酸盐、亚铁盐、硫化物等）氧化分解，然后根据残留的氧化剂的量计算出氧的消耗量；它和生化需氧量（BOD）一样，是表示水质污染度的重要指标；COD 的单位为 ppm 或毫克 / 升，其值越小，说明水质污染程度越轻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欣氟材	股票代码	00291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欣氟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Zhongxin Fluoride Material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XF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寅镐		
注册地址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十三路 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369		
办公地址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十三路 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369		
公司网址	http://www.zxchemgroup.com		
电子信箱	ysl@zxchemgrou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少岚	章虞达
联系地址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十三路 5 号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十三路 5 号
电话	0575-82738093	0575-82738103
传真	0575-82737556	0575-82737556
电子信箱	ysl@zxchemgroup.com	zhangyuda2020@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600723626031R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属于氟化工精细化学品制造行业,自 2000 年成立以来,一直专注含氟的医药、农药、电子材料中间体的生产与研发。2019 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收购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2019 年公司再收购了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新增氟化氢、氢氟酸、硫酸及萤石矿的开采、选矿及销售等相关领域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 1-1 号西子联合大厦 19-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沈利刚、姚丽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孙艺玮、彭奕洪	2019 年 9 月 3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1,034,176,410.23	709,123,740.53	45.84%	439,045,90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409,073.21	-54,697,278.08	316.48%	36,156,669.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3,575,370.35	-201,019,868.51	156.50%	29,333,21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2,549,116.96	104,397,983.59	84.44%	35,204,065.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97	-0.3125	282.30%	0.32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97	-0.3125	282.30%	0.32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8%	-10.14%	21.62%	7.80%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2018 年末

			增减	
总资产（元）	1,602,266,998.84	1,865,413,538.81	-14.11%	708,013,19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0,879,576.25	1,057,169,689.98	-4.38%	473,125,057.8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0,069,451.61	263,852,269.27	304,611,039.37	265,643,64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20,625.70	30,671,081.47	33,907,132.52	45,710,23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25,435.70	31,422,893.67	35,134,906.39	40,792,13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53,357.25	-52,273,431.05	38,156,159.51	177,213,031.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23,526.76	-798,120.92	636,572.17	拆除房产及机器设备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57,195.84	6,588,383.63	5,584,567.08	政府补助及递延收益转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21,748.86	166,152,336.62	2,343,698.62	银行理财产品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06,222.21	771,015.68	0.00	福建省亿宏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法院强制执行收回部分应收款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1,738.55	-414,569.24	-506,476.00	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936,198.74	25,976,455.34	1,234,906.00	
合计	4,833,702.86	146,322,590.43	6,823,455.8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1、氟化工行业

（1）公司目前已经形成 2,3,4,5-四氟苯、氟氯苯乙酮、哌嗪、2,3,5,6-四氟苯及超级电容电解质等多个系列共 30 多种氟精细化学品，广泛应用于含氟医药、含氟农药、新材料与电子化学品三大领域。2018 年，公司紧抓氟行业发展的历史性机遇，在含氟新材料业务布局的基础上，通过并购方式拉长全产业链布局，完成了高宝科技及其子公司长兴萤石的收购，新增萤石和氢氟酸等业务。公司未来将继续深耕功能性含氟新材料与电子新材料中的细分领域，完善公司长期战略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以 2,3,4,5-四氟苯甲酰氯、2,4-二氯-5-氟苯乙酮、N-甲基哌嗪为代表的医药中间体，和以 2,3,5,6-四氟苯系列、BMMI 为代表的农药中间体是公司的主导产品，构成公司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我们在抓好老产品老市场的同时，更是把大部分精力投入到新材料、电子化学品及农药中间体等新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积极转型创新，努力拓展新市场，实现新产品—新客户—新市场—新目标。不断将新老产品做大做强并国际化，稳固国内外原有市场的同时，积极寻求国外新客户新市场。

（2）无水氢氟酸与氢氟酸为主的无机氟产品

公司 2019 年完成对高宝科技的重组，向公司产品上游延伸，主要生产初级无水氢氟酸和有水氢氟酸。产品主要应用于制冷剂以及作为新能源、新材料、国防、航天航空等领域原材料的含氟聚合物、含氟中间体和电子级氢氟酸。

2、萤石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为酸级萤石精粉及高品位萤石块矿。

（1）酸级萤石精粉：氟化钙含量 $\geq 97\%$ 的萤石精粉，主要用途是作为氟化工的原料销售给下游氟化工企业用于制作氢氟酸等基础化工品。

（2）高品位萤石块矿：氟化钙含量 $\geq 65\%$ 的块状萤石原矿，主要用于钢铁等金属的冶炼和陶瓷、水泥的生产。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4,176,410.23 元，同比增加 45.84%；实现营业利润 143,400,838.90 元，同比增加 730.03%；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409,073.21 元，同比增加 316.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575,370.35 元，同比增加 156.5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49,116.96 元，同比增加 84.44%。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1、氟化工行业情况

随着氟化工行业的发展，氟精细化工行业的产业链逐渐形成并持续延伸，含氟精细化学品的产品种类也不断突破。在国家政策及资金的大力支持下，我国氟精细化工企业积淀了一定的研发实力，行业初具规模，与美国杜邦公司、日本大金公司等技术领先的国际氟精细化工企业的差距逐渐缩小。

近几年，在环保政策压力和技术进步推动的影响下，氟化工行业新技术、新产品不断应用。目前，汽车、电子、轻工、新能源、环保、航空航天等相关产业对高性能氟聚合物、新型制冷剂和含氟精细化学品需求迫切，氟化工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氟化工产业已成为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之一，属于新材料领域的发展重点。

2、萤石矿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氟化工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萤石“是与稀土类似的世界级稀缺资源”。根据《全国矿产资源规划（2016-2020 年）》，萤石被列入我国“战略性矿产目录”。欧美等发达国家将萤石列入需重点保障的关键性矿种。产品主要用途萤石，又称氟石，是氟化钙的结晶体。作为现代工业的重要矿物原料，其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国防、军事、核工业等领域，也是传统的化工、冶金、建材、光学等行业的重要原材料，具有不可替代的战略地位。

根据百川资讯，目前国内萤石下游需求中，53%用于氢氟酸的生产，18%用于氟化铝，传统的钢铁、建材等行业需求约占 30%。其中氢氟酸作为萤石下游最主要的产品和整个氟化工产业链的起点，主要应用于制冷剂以及作为新能源、新材料、国

防、航天航空等领域原材料的含氟聚合物、含氟中间体和电子级氢氟酸等。目前，下游传统的制冷剂需求稳定，而随着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异军突起，这些领域使用的含氟材料有望成为氟化学工业的新支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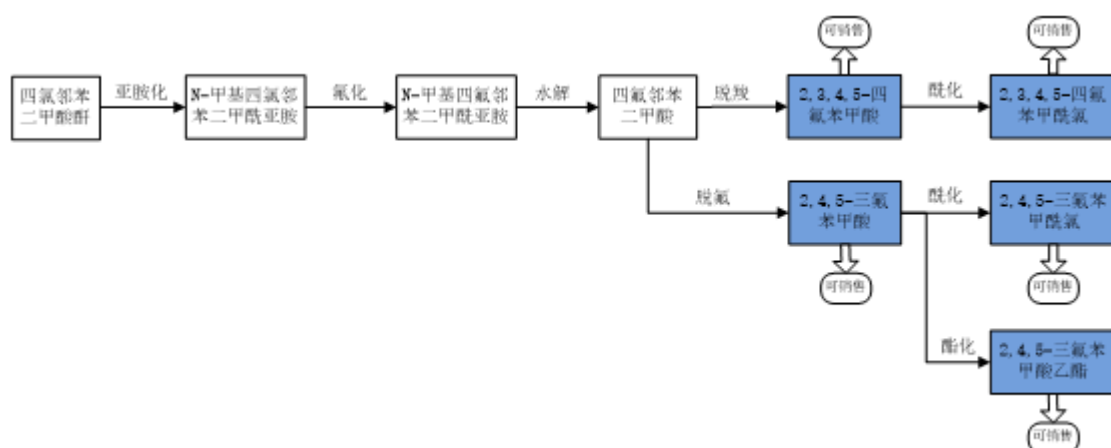
(三) 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构成及用途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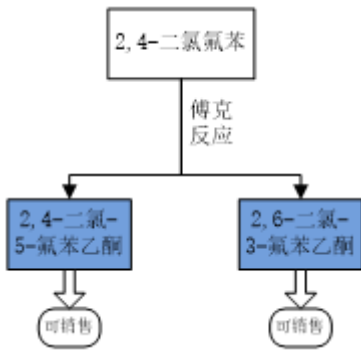
所属类别	细分类别	主要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有机氟化工—含氟精细化学品	医药化学品	2,4-二氯-5-氟苯乙酮	第三代喹诺酮类抗感染药物（环丙沙星等）
		2,6-二氯-3-氟苯乙酮	抗癌药物（克唑替尼等）
		2,3,4,5-四氟苯甲酰氯系列	第三、四代喹诺酮类抗感染药物（氧氟沙星、左氧氟沙星、莫西沙星等）
		N-甲基哌嗪	喹诺酮类抗感染药物、抗精神病药（氧氟沙星、三氟拉嗪等）
		奈诺沙星环合酸	第五代喹诺酮类抗感染药物（奈诺沙星等）
	农药化学品	2,3,5,6-四氟苯甲醇系列	拟除虫菊酯类杀虫剂（四氟菊酯、四氟甲醚菊酯、七氟菊酯等）
		BMMI	土壤真菌杀虫剂
		2,6-二氟苯甲酰胺	苯甲酰胺类杀虫剂（虱螨脲、除虫脲，氟铃脲等）
	新材料和电子化学品中间体	2,3,5,6-四氟对苯二甲醇	含氟聚酯、聚醚、聚氨酯类新材料
9,9-二[(4-羟基乙氧基)苯基]芴		聚酯、聚醚类新材料	
二甲基哌嗪		聚氨酯类材料发泡剂	
无机氟化工（基础化工品）	氢氟酸	无水氢氟酸	用于含氟制冷剂、以及作为新能源、新材料、国防、航天航空等领域原材料的含氟聚合物、含氟中间体和电子级氢氟酸

(四) 公司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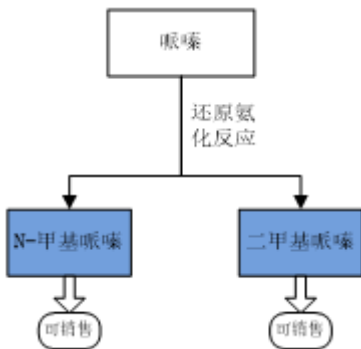
1、2, 3, 4, 5-四氟苯系列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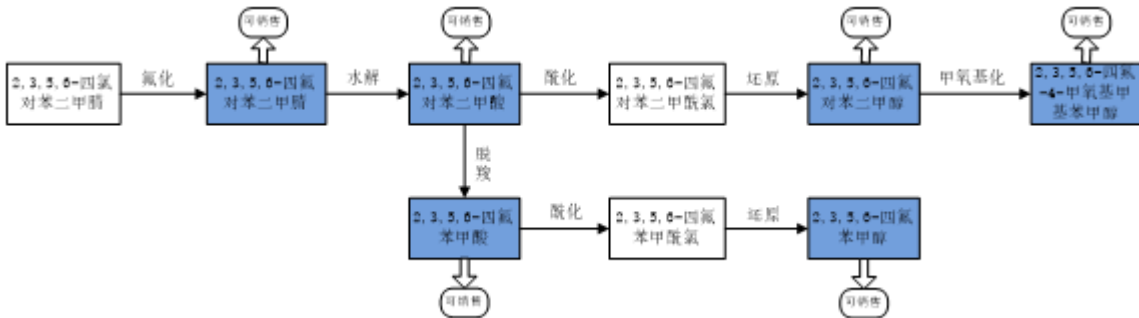
2、氟氯苯乙酮系列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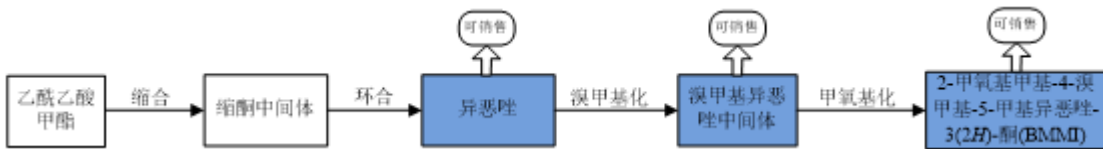
3、嘧啶系列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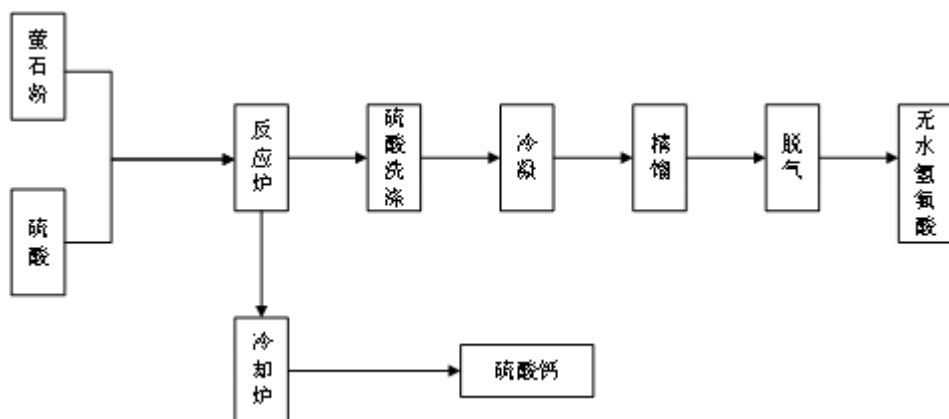
4、2,3,5,6-四氟苯系列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5、BMMI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6、氢氟酸



（五）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为了原材料采购供应满足公司生产需要，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

（1）建立合格供应商准入制度及动态的评价体系

公司依照合格供应商准入标准选择、确定原材料的供应商。公司对合作的供应商建立供应商档案，每年进行一次对供应商进行重新评估并作出相应调整，通过对供应商的评审及时更新供应商信息，随时跟进供应商的价格浮动及产品质量。公司一般根据当前市场价格，选取两家以上供应商进行询价，随后根据供应商报价情况、产品质量、服务等综合因素选定供应商，确定供应商之后双方签订合同进行采购。公司对每种主要原材料至少确定两家合格供货商，保证原料供应的稳定。

（2）采购的组织安排

采购部根据生产部每月报送的用料计划表，并结合公司库存情况，编制采购计划，经审核后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进行集中采购。公司通过实施有效的计划、组织与控制等采购管理活动，合理选择采购方式、采购品种、采购批量和采购频率，以较少的资金保证经营活动的有效开展，在降低企业成本和加速资金周转等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采取“市场为导向，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产品的库存，客户订单及市场趋势，下达生产任务，组织生产。

公司销售部每月根据已接受的客户订单和客户需求，持续跟踪并进行当月销售计划的编制工作，并将该销售计划反馈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根据此计划并结合当月库存情况编制相应的当月生产任务。此外，公司会根据市场情况进行提前备货。生产计划经公司总经理审核后组织生产。生产部是生产计划的制定部门，由其依据公司的生产计划编制每月的生产计划，并下发至各个车间具体执行。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安环部对生产过程中的安全和环保问题进行全程监督。质量管理部门对原料、产成品均进行严格的质量检验和控制。

3、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医药、农药、化工企业及相关贸易商、国内制冷剂企业。公司针对国内外不同市场及客户的需求情况，根据对市场状况的判断和公司的实际生产状况，制定相应的销售模式和策略。

（1）对于国内客户，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由公司与客户直接签订产品买卖合同，并直接进行产品配送和技术服务。采用直销模式能够减少中间环节，更能贴近市场，有利于深入了解客户的真实需求，及时提供差异化解决方案，提高客户的满意度。

（2）对于国外客户，公司采取直销+贸易商代理模式，公司对原有国外客户直销的基础上，利用贸易商广泛销售渠道，进行销售，大力拓展国外客户范围，强化公司营销能力。

（3）积极推进定制化销售模式

公司对产品技术、质量标准有特定需求的客户，采取为相关客户提供定制化研发、生产再销售。采用此种销售模式主要针对日本、国内大型的医药、化工等龙头企业。公司IPO募投项目中，《年产50吨奈诺沙星环合酸建设项目》及《年产1,500吨BPEF项目》相关上线产品，就是分别为浙江医药（600216）及外国公司的定制化销售产品。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龙头企

业越来越倾向于此模式，使得上游医药、新材料中间体生产厂商的研发和生产，有机嵌入到下游用户采购和生产当中。

（4）订单的获取方式

公司产品获取订单模式一：

根据同行业产品质量标准，客户对单一产品用量大且用量相对稳定，我公司进行常规质量产品的大量生产及销售（如：2,3,4,5-四氟苯甲酰氯、2,4-二氯-5氟苯乙酮、N-甲基哌嗪）。

公司产品获取订单模式二：

根据客户要求，质量标准高的，采用定制模式进行高规格高指标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如2,3,5,6-四氟苯甲醇，2,3,5,6-四氟对苯二甲醇及BMMI）。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系追加对亚培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的投资款 877 万元
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固定资产余额 52,218.28 万元，同比增加 19.15%，主要系（1）母公司年产 50 吨奈诺沙星环合酸项目设备投入完工及配套丙类仓库工程竣工验收（2）子公司年产 20 万产硫酸技改设备完工结转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在建工程余额 9,619.50 万元，同比增加 138.12%，主要系新建厂房和设备技改增加所致
货币资金	本报告期货币资金余额 18,779.56 万元，同比减少 56.74%，主要系（1）归还 1.4 亿银行长期借款（2）募投项目投入增加工程款（3）预付设备和原料货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报告期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0.00 万元，同比减少 100.00%，主要系（1）标的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已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2）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预付款项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余额 2,332.39 万元，同比增加 107.06%，主要系预付设备和原料货款
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余额 203.19 万元，同比增加 48.33%，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本报告期其他流动资产余额 375.21 万元，同比增加 44.28%，主要系子公司预缴所得税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研发和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省级中小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企业研究院—浙江中欣含氟化学品与新材料研究院，以往连续几年的研发投入均占销售收入的5%左右。现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加，比例有所下降，但公司还是逐年增加每年的研发投入。公司通过ISO9001、ISO14001、ISO45001管理体系的认证，公司配置了先进的机器设备，在提高劳动效率的同时保证了产品品质。公司还利用多功能分析软件，提高产品的综合设计水平。公司建设有独立分析检测和研发中心，配置了完善的试验设备，引进了德国埃菲德微反应器、液相色谱、离子色谱等高档研究和测试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共申请国家发明专利9项，实施了两项团体标准，全年共获得省级科技成果鉴定5项；累计拥有发明专利33项，其中国外发明专利2项；省级科技成果鉴定27项。

（二）产业链优势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依靠多年以来构建的综合性生产平台，做深、做强氟化工行业中的精细氟化学品子行业，加快产品结构调整步伐，加大在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开发方面的投入，积极推进本公司产品向多样化、高端化发展，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目前，公司已形成了以2,3,4,5-四氟苯系列、2,3,5,6-四氟苯系列两大多氟代芳环化合物系列，共计十多个产品。此外，公司采用共性技术，先后开发了以莫西沙星环合酸、奈诺沙星环合酸为代表的氟喹诺酮类环合酸系列产品，将公司的产业链往下游推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目前，公司正在集中精力研发以BPEF为代表的双酚芴系列新材料中间体，以及以1,1'-螺双吡咯烷鎓四氟硼酸盐为代表的氟硼酸季铵盐类电子化学品，项目研发成功后，将极大提高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使公司向高端产品迈进，避免因单一产品行业周期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影响。同时，公司将研发融入生产环节，在生产过程中，开展数据的收集、参数的分析、工艺的改进等研发工作，不仅大大节省研发费用，也显著提升了研发效果。

（三）成本管控优势

行业作为传统的制造业，成本管理水平和较大程度上影响企业的经营效益。近年来公司狠抓成本管理，确保成本管理优势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了良好、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为公司及时、低价地采购奠定了基础。在生产方面，公司通过发挥规模效应、改进工艺流程等方法以降低成本。此外，公司凭借二十年的经验积累，形成了较强的生产组织能力，在确认订单后能快速、合理地组织生产，有效提高资金运营效率，保证公司的盈利水平。

同时公司逐步建立起适合自身的成本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ERP系统，实现资金流、物流、信息流的统一管理，实现业务数据共享，决策命令准确传达，及时了解公司实时运行状况及潜在问题；建立成本预算管理体系，由财务管理部门对原材料和配件成本的变化进行实时监控和测算，要求研发技术部门在保证产品品质的基础上不断优化生产工艺，尽可能有效降低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将“厉行节约，杜绝浪费”深入贯彻到日常管理的各个方面，将节能降耗落到实处；实时掌握公司财务信息，对于异常的成本费用项目波动情况，深入分析具体成因，落实责任，并及时提出改进措施。通过良好的成本管控，提升市场竞争能力。

（四）管理优势

核心管理团队成员一直保持稳定，大部分从事本行业达十年以上，综合技术能力突出，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和市场营销经验，能及时、准确把握行业发展动态和市场变化，快速调整公司经营策略。同时公司主要骨干员工持有公司股份，建立员工与企业利益共享机制。公司的管理团队一直保持了较强的忧患意识，并做好应对各类风险的准备。在经营管理方面，公司注重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并且随着市场竞争形势的变化，不断优化自身的组织架构。通过加强人员培训、定岗定编以及考核激励制度等措施，进一步提高了经营管理效率。公司建立了较强的内控体系并严格付诸实施，对供应商和客户进行分级管理，对核心财务指标包括存货、应收账款、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原材料价格、产品售价等进行日常监控，保证公司能够健康运行。

（五）区域集合优势

公司位于浙江省东部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地处苏州、上海、杭州、宁波等经济发达城市中间，地理位置十分优越。建区以来，开发区一直保持着高速发展的态势，已完成开发建设近40平方公里，累计引进投资635亿元，引进国内外上市公司15家，其中世界500强企业4家。开发区已被列入环杭州湾产业带、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是浙江省十四个产业集聚区之一、“十大最具投资价值工业开发区”之一。开发区内集聚染料、颜料、医药中间体、生物化工等各类化工企业300余家，在化工专业人才、原材料供应、产业链延伸、在公用设施配套，特别是环境治理等方面，具备较强的优势。开发区已建立污水处理厂，实施废水集中收集，统一治理，有效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有效保护环境，降低环保风险。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过去的一年，是公司发展历程中不平凡的一年，也是我们在面对前所未有的挑战和考验中砥砺前行的一年。2020年新年伊始，新冠病毒感染的肺炎全国肆虐，严重威胁全国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疫情牵动着我们每一个人的心，全国上下，万众一心，抗击疫情。全年，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秉承“聚人、取道、成业”的企业精神，紧紧围绕“疫情防控与生产经营两手抓、两不误”的中心工作思路，切实将防疫工作深入到各项经营活动、生产生活中。在面对疫情影响下各种外部不确定的经济形势，公司上下积极应对，逆势而上，开展“紧抓疫情防控、紧盯项目建设、紧促产品营销、稳定产能提升、推进技术创新、优化企业管理、提升安全环保”等各方面工作，努力将因疫情引起的危机转变为契机，发展实现稳中有进、稳中提质。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奋斗下，高宝科技虽未达既定目标，但公司全年整体经营稳健运行，各项目有序推进，公司发展取得了多项具有跨越性和历史性意义的战略突破。

1、着力稳增长，经营业绩再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尽管面临诸多不利因素的叠加冲击与交织影响，上市公司立足于高起点的规划、高标准的建设、高水平的运营和高效的管理，统筹协调并排除干扰，始终坚持和专注于自身主业的专业化、精细化、协同化经营与发展，坚持在专业领域“做强、做大、做精”。狠抓稳健运营、项目投资与风险管理，不仅实现了公司生产的稳定和运营的高效，也推动了募投项目等各类重大在建项目的如期建成、投料、投产和运营。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34,176,410.23元，较去年同期增加45.84%。其中高宝科技实现营业收入390,662,536.97元，同比下降26.64%（2019年只合并数9月-12月份），中欣本部实现营业收入631,779,793.56元，同比上升15.49%。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141,826,729.35元，较去年同期增加776.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8,409,073.21元，较去年同期增加316.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3,575,370.3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56.50%；实现每股收益0.5697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82.30%。

高宝科技净利润为35,400,436.32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740,221.67元。

2、产能优化与产业布局

秉承和坚守技术创新，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做长、做深和做精下游高端氟新材料和精细化工产业的链条厚度，不断提升公司化工新材料业务板块的研发属性、科技含量和技术比重。公司将在巩固现有电子新材料中间体产能与产业竞争力优势基础上，依托中欣研发效率与上游福建高宝科技生产平台支撑优势，进一步开发和拓展聚醚醚酮新材料中间体等新兴市场需求与业务领域。其中，公司在聚醚醚酮新材料中间体将规划建设上游原料氟苯2万吨及3000吨4-氟苯甲酰氯的新产能，目前该项目一期已完成了土建主体建设，部分设备合同已签订，预计将于2021年底或2022年一季度逐步释放产能；同时中欣本部聚醚醚酮新材料中间体5000吨4,4'-二氟苯甲酮项目正处于设计阶段，将随着项目实施条件逐步快速启动建设。随着聚酯新材料业务板块的产能结构不断完善，产能规模持续提升，对上游原料产业的市场需求支撑作用也将得到明显增强。

3、聚焦创新，构筑研发长期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中长期研发技术规划，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孵化新技术新产品，保持行业技术领先地位。为保持创新活力，坚持与国内知名院校合作，完善研发激励制度，持续引进高端研发人才，打造稳定的研发人才梯队，为可持续发展输入不竭动力。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驱动的研发机制，坚持创造新价值的理念，快速为客户提供标准或定制化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不断强化知识产权布局、技术路线规划、创新人才培养及科技研发信息化建设，针对性地做好横向、纵向、跨界的技术研究，形成完整的一体化技术链。报告期内，公司申请“一种4,4'-二溴八氟联苯的合成方法”等发明专利9项，授权发明专利4项，其中首次获得“Method for Synthesizing 2,3,5,6-Tetrafluoro-4-methoxymethyl Benzyl Alcohol”等美国发明专利2项、“一种2,3,5,6-四氟-4-甲氧基甲基苯甲醇的合成方法”等中国发明专利2项；完成“多用途含氟芳烃高效低碳生产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等省级科技成果鉴定5项，知识产权量的不断积累与知识产权质的突破不仅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而且

增强了中欣品牌的影响力。

除此之外，在政府及社会组织机构相关项目评选中，公司“含氟芳香烃高效低碳生产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获评中国商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2,3,4,5-四氟苯甲酰氯绿色合成工艺”项目获评浙江省化学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等奖项荣誉，标志着社会给予公司长期执着于技术研究开发的肯定及技术创新能力的认可。公司将持续在新材料、医药等领域深入研究，探究技术的底层原理，不断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夯实公司长期发展的潜力，稳健成长。

4、优化管理与考核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内部运作体系，产品市场分块销售与研究中心联动，覆盖从产品开发、技术服务到销售售后的全部职能，以使得公司经营能够以市场技术、消费需求为导向，灵活应对市场变化；职能中心聚焦战略部署、资源调配及绩效考核，为业务发展夯实基础。

报告期内，在内部管理方面，进一步推进内部管理变革，不断完善内部治理，加强质量管理；在人才培养方面，注重优秀人才的引进、培养和研发团队建设，在外通过与知名科研院所、高校合作，引入符合公司研发方向的先进技术与高端人才，在内通过完整的晋升体系、考评体系等鼓励员工发挥积极性与创造性，不断提高自身为公司、为客户创造价值的能力；在人才激励方面，2020年度面向核心管理团队、骨干员工实施了计划，明确了公司2021-2023年的业绩考核目标，充分调动核心管理团队、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力争培养一批有经营能力的人才，同时让核心员工有机会分享业绩增长带来的红利。

公司始终遵循“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环境，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工作指导思想，以改善和提高员工的福利待遇，将员工打造成为对公司对社会有用的人作为自己的使命。一方面大力发展经济，提高物质基础，今年员工的福利待遇有了明显增长。

5、重大资产重组整合进展及情况说明

1) 整合情况

为适应中国A股市场，根据监管要求和上市公司的要求，公司对子公司制度进行梳理，内控体系建设坚持“有效性、差异化、全覆盖”的内控建设基本原则，以专项流程梳理为切入点，充分考虑资源监管、审核要求，寻找合理的风险控制措施，建立起适合子公司实际情况，同时符合A股监管要求的法人治理体系。

从加强内部控制的角度看，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建立动态调整与改进机制，大大增强了公司管理能力，提升了内部控制水平和防范风险的能力。

2)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2019年度，重组标的企业没有完成当年2019年承诺利润目标，根据签订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承诺方因未完成业绩承诺履行补偿义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6,469.92万元，对应股份6,147,786股已于2020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妥注销手续。

2020年度，受到全球新冠疫情的持续蔓延，氢氟酸业务受到疫情较为严重的影响。无水氢氟酸在2020年生产量为44,024.37吨，较2019年下降17.21%，订单的减少导致收入的下降。在充分评估疫情对公司及高宝科技的生产经营、市场开拓、管理提升等多方面的综合影响情况下，公司与交易对方通过签署《补充协议》的方式，对原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进行变更。2021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方案及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将高宝科技业绩承诺期限顺延一年，即将原2020年度的业绩承诺延期至2021年度履行，同时补偿计算方式也相应调整。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展望2021年，企业所面临的整体外部经营环境仍有较多现实挑战，但不论是全球供应的稳定性支撑还是内外需求的增长性空间方面，预计将明显好于去年的局面和水平。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8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原料 A	协议比价议价	21.56%	否	2,618.87	2,225.58

原料 B	协议比价议价	4.89%	否	9,362.41	8,454.75
原料 C	协议比价议价	4.30%	否	88,321.62	72,379.16
原料 D	协议比价议价	4.31%	否	12,612.55	11,790.49
原料 E	协议比价议价	4.30%	否	43,346.47	37,150.10
原料 F	协议比价议价	4.53%	否	15,805.22	15,659.46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无水氢氟酸	工业化应用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生产装置反应炉内增加了内返渣工艺，加快反应速率及提高了反应效率	设备技术升级有利于资源利用效率的提高和降低废弃物的排放。
苯乙酮系列	工业化应用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拥有“从结晶母液中高效回收 2,4-二氯-5-氟苯乙酮的方法”等国家发明专利 1 项	自主开发脚料与副产物绿色资源化利用技术。开发针对性分离技术，实现生产过程形成的结晶和精馏脚料中产物与副产物的分离，提高产品收率的同时，对分离得到的副产物进行资源化利用，合成高附加值化合物，实现经济效率最大化，减少三废排放。
2,3,4,5-四氟苯甲酰氯	工业化应用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拥有“2,3,4,5-四氟苯甲酰氯的化学合成方法”等国家发明专利 2 项	自主开发多步串联反应等技术，大幅减少操作工序、缩短操作时间，三废排放明显减少，反应收率显著提升。
BMMI	工业化应用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采用三步合成法技术，通过对缩酮、氨化、环合三步反应的工艺优化，得到最佳的合成路线。其次：采用缩缩酮保护法技术，极大地提高了产物的收率与质量。	自主开发了 BMMI 产品的新合成工艺，新工艺具有反应选择性好、收率高、绿色环保等优点。
2,3,5,6-四氟苯系列	工业化应用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拥有“一种 2,3,5,6-四氟-4-甲氧基甲基苯甲醇的合成方法”等国家发明专利 5 项	自主开发 7 个含氟芳香烃系列产品的绿色合成新工艺。新合成工艺具有原料价廉易得、反应步骤短、工艺条件温和、反应选择性好、反应收率好、产品纯度高、对环境友好等优点。
N-甲基哌嗪	工业化应用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拥有“1-甲基哌嗪的制备方法”等国家发明专利 1 项	自主开发了 N-甲基哌嗪新的制备工艺，新工艺操作简单，原料廉

				价易得，反应条件温和，收率较好。
--	--	--	--	------------------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无水氢氟酸	4 万吨	110.06%		已建设完成，正常运行中。
苯乙酮系列	2900 吨	109.27%		已建设完成，正常运行中。
2,3,4,5-四氟苯甲酰氯系列	2020 吨	76.69%		已建设完成，正常运行中。
BMMI	500 吨	80.54%		已建设完成，正常运行中。
2,3,5,6-四氟苯系列	1765 吨	62.34%		已建设完成，正常运行中。
N-甲基哌嗪	1200 吨	36.32%		已建设完成，正常运行中。
BPEF	1500 吨	16.35%	2000 吨/年	1500 吨生产已完工投产，2000 吨/年产线 2021 年拟建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	苯乙酮系列、2,3,4,5-四氟苯甲酰氯系列、BMMI、N-甲基哌嗪、2,3,5,6-四氟苯系列等产品
清流氟新产业园	氢氟酸、硫酸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环评申请状态	批准文号
1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215吨沙星系列高级中间体项目	已批复	虞环管（2020）18号
2		年产200吨双环体镀膜新材料项目	已批复	绍市环审（2020）65号
3		年产500吨2,6-二氟苯腈及500吨2,6-二氟苯甲酰胺技术改造项目	已批复	绍市环审（2020）63号
4		年产60吨喷气燃料抗静电剂T1502项目	已批复	绍市环审（2020）64号
5		年产5000吨4,4'-二氟二苯酮项目	已专家评审，尚未拿到批文	
6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氟精细化学品系列扩建项目	已专家评审，尚未拿到批文	
7	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	年浮选萤石精矿扩建项目建设项目	已批复	明环评明（2020）4号
		切坑矿区萤石矿开采扩建项目	已专家评审，尚未拿到批文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持证单位	资质名称	有效期	续期条件是
----	------	------	-----	-------

				否满足
1	中欣氟材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证书编号：(浙) XK13-008-00029 2019年12月25日—2024年12月24日	
2	中欣氟材	《安全生产许可证》	证书编号：(ZJ) WH安许证字[2018]-D-1179 2018年6月30日—2021年6月29日	是
3	中欣氟材	《安全生产许可证》	证书编号：(ZJ) WH安许证字[2020]-D-2224 2020年8月22日—2023年8月21日	
4	中欣氟材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证书编号：330612048 2018年12月18日—2021年12月17日	是
5	中欣氟材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	证书编号：(浙) 3S33068200032X 2018年9月3日至2021年6月29日	是
6	中欣氟材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	证书编号：(浙) 3S33068200052X 2020年8月22日至2023年8月21日	
7	中欣氟材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8	中欣氟材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9	中欣氟材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0	中欣氟材	《出入境检验检疫 报检企业备案表》		
11	中科白云	《农药经营许可证》	证书编号：农药经许(浙) 33060420141 2019年3月20日—2024年3月19日	
12	中科白云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证书编号：绍市安经(爆)字[2019]030128 2019年6月17日—2022年6月16日	
13	高宝科技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证书编号：(闽) XK13-006-00011 2019年7月18日—2021年8月24日	是
14	高宝科技	《安全生产许可证》	证书编号：(闽) WH安许证字[2011]000003(换)号 2020年2月15日—2023年2月14日	
15	高宝科技	《移动式压力 容器充装许可证》	证书编号：TS9235030-2023 2019年12月5日—2023年10月27日	
16	高宝科技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证书编号：350412062 2020年3月16日—2023年3月15日	
17	高宝科技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	(闽) 3S35042332001 2018年4月25日至2021年4月24日	是
18	高宝科技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9	高宝科技	《自理报检单位 备案登记证明书》		
20	尼威化学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证书编号：沪(浦)应急管危经许[2020]201977(Y) 2020年6月5日—2023年6月4日	
21	尼威化学	《海关进出口货物 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22	长兴萤石	《采矿许可证》	2012年2月23日—2021年2月23日	是
23	长兴萤石	《安全生产许可证》	证书编号：(闽) FM安许证字[2018]G23号	是

			2018年12月28日—2021年12月27日	
24	长兴萤石	《安全生产许可证》	证书编号：(闽)FM安许证字[2018]GY48号 2018年12月28日—2021年12月27日	是
25	长兴萤石	《爆破作业单位 许可证（非营业性）》	证书编号：3504001300128 2020年5月27日—2021年2月23日	是
26	长兴萤石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注：长兴萤石的采矿权证于2021年2月23日到期，在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取得了采矿权延续登记所需的储量地质报告、储量评审意见书、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及评审意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等主要申报材料，待公司支付储量价款后向省国土资源厅办理续证手续，资料提交后20个工作日办结。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从事化纤行业

是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是 否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34,176,410.23	100%	709,123,740.53	100%	45.84%
分行业					
基础化工	390,089,484.75	37.72%	160,468,818.33	22.63%	143.09%
精细化工	628,295,702.52	60.75%	542,784,810.72	76.54%	15.75%
其他	3,806,724.19	0.37%	5,870,111.48	0.83%	-35.15%

贸易	11,984,498.77	1.16%	0.00	0.00%	100.00%
分产品					
基础氟化工产品	390,089,484.75	37.72%	160,468,818.33	22.63%	143.09%
医药化工产品	212,975,112.74	20.59%	298,195,185.03	42.05%	-28.58%
农药化工产品	368,906,878.98	35.67%	231,732,679.45	32.68%	59.20%
新材料和电子化学品	46,413,710.80	4.49%	12,856,946.24	1.81%	261.00%
其他	3,806,724.19	0.37%	5,870,111.48	0.83%	-35.15%
贸易	11,984,498.77	1.16%	0.00	0.00%	100.00%
分地区					
国内	883,918,777.99	85.47%	595,072,916.02	83.92%	48.54%
国外	150,257,632.24	14.53%	114,050,824.51	16.08%	31.7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基础化工	390,089,484.75	330,869,063.52	15.18%	143.09%	135.65%	21.41%
精细化工	628,295,702.52	424,149,941.58	32.49%	15.75%	3.34%	33.27%
其他	3,806,724.19	3,096,871.70	18.65%	-35.15%	81.93%	-73.74%
贸易	11,984,498.77	10,343,270.47	13.69%	100.00%	100.00%	100.00%
分产品						
基础氟化工产品	390,089,484.75	330,869,063.52	15.18%	143.09%	135.65%	21.41%
医药化工产品	212,975,112.74	134,893,945.76	36.66%	-28.58%	-48.15%	187.35%
农药化工产品	368,906,878.98	259,725,159.77	29.60%	59.20%	84.32%	-24.48%
新材料和电子化学品	46,413,710.80	29,530,836.05	36.37%	261.00%	214.45%	34.94%
其他	3,806,724.19	3,096,871.70	18.65%	-35.15%	81.93%	-73.74%
贸易	11,984,498.77	10,343,270.47	13.69%	100.00%	100.00%	100.00%
分地区						
国内	883,918,777.99	677,719,019.32	23.33%	48.54%	44.97%	8.80%
国外	150,257,632.24	90,740,127.95	39.61%	31.75%	6.66%	55.9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上半年平均售价	产品下半年平均售价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	----	----	--------	-----------	-----------	--------	------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 以上

 是 否**(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基础氟化工产品	销售量	吨	307,107.1	148,082.24	107.39%
	生产量	吨	306,789.09	165,880.173	84.95%
	库存量	吨	6,878.311	7,196.321	-4.42%
医药化工产品	销售量	吨	2,122.021765	3,456.91391	-38.62%
	生产量	吨	2,188.89195	3,376.16	-35.17%
	库存量	吨	398.27842	331.408235	20.18%
农药化工产品	销售量	吨	4,228.689335	1,741.51756	142.82%
	生产量	吨	4,203.4351	1,859.48	126.05%
	库存量	吨	129.846705	155.10094	-16.28%
新材料和电子化学品	销售量	吨	365.188	77.86	369.03%
	生产量	吨	383.0477	83.84	356.88%
	库存量	吨	45.0477	27.188	65.69%
其他	销售量	吨	41,767.73	39,077.86235	6.88%
	生产量	吨	41,767.73	39,059.34	6.93%
	库存量	吨	0	0	
贸易	销售量	吨	4,447.749	0	100.00%
	生产量	吨	4,447.749	0	100.00%
	库存量	0	0	0	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基础氟化工产品销售增加107.39%，生产量增加84.95%，主要系2019年9月完成了对高宝矿业的重组，2020年全年销售纳入核算。

(2) 医药化工产品销售下降38.62%，生产量下降35.17%，主要系市场因素部分医药中间体车间进行产品转型生产农药系列产品。

(3) 农药化工产品销售增加142.82%，生产量增加126.05%，主要系市场因素部分医药中间体车间进行产品转型生产农药系列产品，另外2.3.5.6-系列国外需求增加。

(4) 新材料和电子化学品产品销售增加369.03%，生产量增加356.88%，主要系BPEF系列投产后产量上升增加。

(5) 贸易销售量增加100%，采购量增加100%，主要系2020年新增外购贸易销售。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基础氟化工产品	直接原料	210,615,873.27	63.66%	123,619,528.41	88.05%	-24.39%
基础氟化工产品	直接人工及附加	7,532,507.27	2.28%	1,805,731.87	1.29%	0.99%
基础氟化工产品	燃料动力	15,587,153.93	4.71%	4,362,952.60	3.11%	1.60%
基础氟化工产品	制造费用	97,133,529.05	29.35%	10,615,873.42	7.55%	21.80%
精细化工	直接原料	288,907,872.37	68.12%	305,210,105.93	74.36%	-6.24%
精细化工	直接人工及附加	25,076,452.86	5.91%	11,225,942.47	2.73%	3.18%
精细化工	燃料动力	29,702,667.64	7.00%	26,543,744.22	6.47%	0.53%
精细化工	制造费用	80,462,948.71	18.97%	67,473,399.23	16.44%	2.53%
其他	直接原料	0.00	0.00%	1,702,185.91	100.00%	-100.00%
其他	直接人工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燃料动力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制造费用	3,096,871.70	100.00%	0.00	0.00%	100.00%
贸易	直接原料	10,343,270.47	100.00%	0.00	0.00%	100.00%
贸易	直接人工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贸易	燃料动力	0.00	0.00%	0.00	0.00%	0.00%
贸易	制造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基础氟化工产品	直接原料	210,615,873.27	63.66%	123,619,528.41	88.05%	-24.39%
基础氟化工产品	直接人工及附加	7,532,507.27	2.28%	1,805,731.87	1.29%	0.99%
基础氟化工产品	燃料动力	15,587,153.93	4.71%	4,362,952.60	3.11%	1.60%
基础氟化工产品	制造费用	97,133,529.05	29.35%	10,615,873.42	7.55%	21.80%
医药化工产品	直接原料	84,420,291.82	62.58%	178,966,541.22	68.79%	-6.21%

医药化工产品	直接人工及附加	11,001,497.72	8.16%	8,291,416.67	3.19%	4.97%
医药化工产品	燃料动力	11,554,054.86	8.57%	20,628,182.42	7.93%	0.64%
医药化工产品	制造费用	27,918,101.36	20.69%	52,263,825.57	20.09%	0.60%
农药化工产品	直接原料	187,061,063.12	72.02%	120,755,043.59	85.70%	-13.68%
农药化工产品	直接人工及附加	12,019,987.91	4.63%	2,338,092.50	1.66%	2.97%
农药化工产品	燃料动力	15,922,621.61	6.13%	4,976,621.63	3.53%	2.60%
农药化工产品	制造费用	44,721,487.13	17.22%	12,842,249.52	9.11%	8.11%
新材料和电子化学品	直接原料	17,426,517.43	59.01%	5,488,521.12	58.44%	0.57%
新材料和电子化学品	直接人工及附加	2,054,967.23	6.96%	596,433.30	6.35%	0.61%
新材料和电子化学品	燃料动力	2,225,991.17	7.54%	938,940.17	10.00%	-2.46%
新材料和电子化学品	制造费用	7,823,360.22	26.49%	2,367,324.14	25.21%	1.28%
其他	直接原料	0.00	0.00%	1,702,185.91	100.00%	-100.00%
其他	直接人工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燃料动力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制造费用	3,096,871.70	100.00%	0.00	0.00%	100.00%
贸易	直接原料	10,343,270.47	100.00%	0.00	0.00%	100.00%
贸易	直接人工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贸易	燃料动力	0.00	0.00%	0.00	0.00%	0.00%
贸易	制造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9年9月完成对高宝科技（原高宝矿业）的100%股权收购，2019年12月完成对长兴萤石的收购，公司将经营范围进一步拓展到上游萤石矿及基础氟化工制造领域。因2019年合并时间短，合并金额较小，2020年全年合并入高宝科技和长兴萤石的主营业务，全年确认营业收入39,066.25万元。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99,281,042.2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9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10,656,747.36	10.70%
2	客户二	60,230,009.61	5.82%
3	客户三	44,198,576.81	4.27%
4	客户四	43,410,757.50	4.20%
5	客户五	40,784,950.94	3.94%
合计	--	299,281,042.22	28.9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50,173,556.8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4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8,443,767.19	6.60%
2	供应商二	31,354,479.38	4.27%
3	供应商三	27,616,194.66	3.76%
4	供应商四	21,890,265.49	2.98%
5	供应商五	20,868,850.17	2.84%
合计	--	150,173,556.89	20.4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290,554.21	20,093,373.61	-58.74%	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运费调入产品成本，且因疫情影响展览费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46,957,131.74	40,327,650.19	16.44%	主要系（1）人员薪酬增加（2）子公司纳入合并后增加财产保险费
财务费用	22,731,506.33	10,124,864.31	124.51%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增加所致，子公司纳入

				合并后增加利息支出
研发费用	24,699,075.73	22,900,865.46	7.85%	主要系加大技术开发力度，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公司基于客户和市场需求，不断进行新产品的实验与研究，完成“2,3,5,6-四氟苯系列产品还原工艺优化提升”等研发项目10项。并且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努力提升自主研发能力，推动知识产权申报工作取得新进展。2020年全年，公司申请“一种4,4'-二溴八氟联苯的合成方法”等发明专利9项，授权发明专利4项，其中“Method for Synthesizing 2,3,5,6-Tetrafluoro-4-methoxymethyl Benzyl Alcohol”等美国发明专利2项、“一种2,3,5,6-四氟-4-甲氧基甲基苯甲醇的合成方法”等中国发明专利2项；完成“多用途含氟芳烃高效低碳生产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等省级科技成果鉴定5项，知识产权的不断积累提升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另外，公司“含氟芳香烃高效低碳生产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获评中国商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2,3,4,5-四氟苯甲酰氯绿色合成工艺”项目获评浙江省化学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等奖项荣誉，标志着社会对公司长期执着于技术的研究开发给与的认可。

未来公司将持续在新材料、医药等领域深入研究，探究技术的底层原理，不断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夯实公司长期发展的潜力，稳健成长。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年	2019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90	72	25.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93%	16.83%	-3.90%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699,075.73	22,900,865.46	7.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39%	3.23%	-0.8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220,028.69	428,424,301.70	5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670,911.73	324,026,318.11	5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49,116.96	104,397,983.59	84.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042,796.85	125,301,565.08	222.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399,356.50	441,835,933.08	63.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356,559.65	-316,534,368.00	0.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500,000.00	738,441,927.05	-59.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617,219.79	214,772,477.56	10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17,219.79	523,669,449.49	-127.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522,786.79	311,533,065.08	-189.0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9年增加84.44%，主要系（1）销售收入增加收回的货款增加（2）子公司出口退税收到的税款增加（3）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9年减少127.71%，主要系（1）2019年有定增发行股票收到现金，2020年没有发行股票收到现金（2）归还银行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187,795,608.44	11.72%	434,152,219.87	23.27%	-11.55%	主要系(1)归还 1.4 亿银行长期借款 (2)募投资项目投入增加工程款(3)预付设备和原料货款
应收账款	146,448,859.35	9.14%	121,660,460.55	6.52%	2.62%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相应应收账款增加
存货	140,727,294.70	8.78%	134,315,965.14	7.20%	1.58%	主要系公司生产及下游客户的备货需求增长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878,651.33	1.12%	9,758,467.47	0.52%	0.60%	主要系追加亚培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的投资款
固定资产	522,182,799.89	32.59%	438,252,574.00	23.49%	9.10%	主要系（1）母公司年产 50 吨奈诺沙星环合酸项目设备投入完工及配套丙类仓库工程竣工验收（2）子公司年产 20 万吨硫酸

						技改设备完工结转
在建工程	96,195,042.81	6.00%	40,398,512.98	2.17%	3.83%	主要系新建厂房和设备技改所致
短期借款	287,834,426.74	17.96%	234,802,697.77	12.59%	5.37%	主要系增加银行贷款所致
长期借款	100,145,138.89	6.25%	240,348,333.33	12.88%	-6.63%	主要系归还银行到期借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204,699,186.94	10.97%	-10.97%	主要系（1）标的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已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2）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预付款项	23,323,949.80	1.46%	11,264,257.24	0.60%	0.86%	主要系原料的预付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2,031,938.52	0.13%	1,369,887.07	0.07%	0.06%	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3,752,110.10	0.23%	2,600,553.33	0.14%	0.09%	主要系子公司预缴所得税
无形资产	90,939,791.09	5.68%	112,079,417.82	6.01%	-0.33%	主要系增加长兴萤石矿采矿权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35,300.35	0.41%	4,376,784.43	0.23%	0.18%	主要系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94,537.05	0.59%	5,923,551.57	0.32%	0.27%	主要系预付设备工程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高宝科技于2018年3月27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流县支行签订合同号为35100620180002551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固定资产中原值为49,701,867.87元、净值为26,475,100.47元的房屋建筑物，无形资产中原值为6,644,136.53元、净值为5,434,080.43元的土地，为公司在2018年3月27日至2023年3月26日期间内，在39,135,600.00元最高额度内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流县支行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抵押合同下人民币短期借款余额为16,000,000.00元。

2、高宝科技于2018年11月22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流县支行签订合同号为35100620180010762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固定资产中原值为116,762,953.65元、净值为5,838,147.68元的生产设备，为公司在2018年11月22日至2021年11月21日期间内，在69,102,500.00元最高额度内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流县支行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抵押合同下人民币短期借款余额为12,000,000.00元。

3、2019年9月，公司以子公司高宝科技100%股权为质押物，在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6月30日的期间内，在800,000,000.00元的额度内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质押合同下人民币长期借款余额本金为100,000,000.00元。

4、2020年12月，公司以美元定期存单6,006,004.00美元，向宁波银行绍兴上虞支行申请贷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质押合同下借款余额为0.00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8,750,000.00	9,980,000.00	87.8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亚培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化合物及高分子产品和技 术、精细化工产品 和催化剂产品的研发、生 产加工及销售（除危 险化学品及易制毒 化学品）；技术咨 询、技术 服务及成 果转让； 精细化工 产品及原 料（不含 危险化学 品、易制 毒化学 品、化学 试剂）批 发、零售； 自营和代 理各类商 品及技术 的进出口 业务（国	增资	8,770,000.00	20.00%	自有	杭州亚培 克生物科 技有限公 司、杭州 亚培希投 资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合 伙）、杭州 智汇润今 新材料有 限公司	长期	聚 a 烯烃 PAO 的 研发及生 产技术	已完成 工商注 册	-649,816.10	-649,816.10	否	2020 年 10 月 23 日	公告编号： 2020-057

	家限定企 业经营或 禁止进出 口的商品 和技术除 外)。(依 法须经批 准的项 目, 经相 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 活动)													
合计	--	--	8,770,000.00	--	--	--	--	--	--	-649,816.10	-649,816.1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 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 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 更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 途的募集资 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 途的募集资 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 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 以上募集 资金金额
2017年	首次公开发行	14,458.74	7,237.97	14,375	0	0	0.00%	83.74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	0

									尚未使用金额及利息收入 639.65 万元，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支出或补充流动资金。	
2019 年	非公开发行	24,994.19	24,994.19	24,994.19	0	0	0.00%	0	无	0
合计	--	39,452.93	32,232.16	39,369.19	0	0	0.00%	83.7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2 号）核准，截至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4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0,04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5,452,6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4,587,364.89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ZF1093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以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7,237.97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477.00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4,375 万元，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余额及利息收入为 639.65 万元。</p> <p>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向高宝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93 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采用代销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469,835 股，每股发行价格 23.54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69,999,915.90 元，扣除主承销商发行与承销费用含税金额后，余额人民币 261,799,917.58 元已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主承销商于汇入公司账户中。扣除公司已预付的发行与承销费用含税金额 2,700,000.00 元和其他发行费用 9,774,971.56 元后，净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9,941,927.05 元（加回主承销商承销费和保荐费的可抵扣进项税额 616,981.0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10792 号《验资报告》。</p> <p>公司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用于“收购高宝矿业 100% 股权项目，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储存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49,941,927.05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2,471.75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元。</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50 吨奈诺沙星环合酸建设项目	否	7,300	7,300	4,494.78	7,162.05	98.11%	2020 年 05 月 31 日	587.06	否	否
年产 1500 吨 BPEF 项目	否	5,158.74	5,158.74	1,864.42	5,200.97	100.82%	2018 年 11 月 30 日	1,375.59	否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00	2,000	878.77	2,011.98	100.60%	2020 年 05 月 31 日	0	否	否
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支付交易现金	否	24,994.19	24,994.19	0	24,994.19	100.00%	2019 年 12 月 03 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452.93	39,452.93	7,237.97	39,369.19	--	--	1,962.65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9,452.93	39,452.93	7,237.97	39,369.19	--	--	1,962.6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1,500 吨 BPEF 项目已建设完成但未达到预期收益，主要系该项目装备技术提升中产量尚未达到设计产量。奈诺沙星项目于 2020 年 8 月完成三同时验收，生产产量较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首次公开发行：2017年12月3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2477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事项，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由其于2017年12月18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ZF10957《关于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p> <p>2、非公开发行：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49,941,927.05万元。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2月25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ZF10808号《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已支付现金对价（含交易订金）的鉴证报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含利息收入639.65万元，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支出或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绍兴中科白云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产品销售、精细化学品技术研究、精细化工高新技术成果的转让、技术咨询、服务、检测	10,000,000.00	24,217,554.28	11,159,759.10	50,482,279.69	1,313,302.93	1,296,375.31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子公司	开采硫铁矿；生产氟化氢、氢氟酸、硫酸、发烟硫酸、氟硅酸、硫酸镁、铁矿渣；加工萤石精粉；销售自产铁矿渣；自营本企业所生产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生产氟化氢、氢氟酸、硫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3,000,000.00	422,657,222.95	317,498,207.50	390,662,536.97	48,422,292.42	35,400,436.32
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化工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除外）、机械设备、文具、日用百货的销售，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000,000.00	15,157,181.38	9,279,921.03	31,183,162.12	3,040,401.56	2,280,407.0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绍兴中科白云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经营范围：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硼氢化钾；其他危险化学品：乙酰氯、三氯化铝、乙醇、四氯苯酐、氯化钾、氯化亚砷、液碱、哌嗪、乙二醇二甲醚、硫酸二甲酯无仓储批发（经营场所不得存放危险化学品）（详见危化品经营许可证）精细化学品技术研究，精细化工高新技术成果的转让，精细化工技术咨询、服务、检测、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机械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销售；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营业务：精细化学品的研发、原材料采购等。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4,217,554.28元，净资产11,159,759.10元，净利润1,296,375.31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300万元，于2019年9月3日完成资产过户。经营范围：开采硫铁矿；生产氟化氢、氢氟酸、硫酸、发烟硫酸、氟硅酸、硫酸镁、铁矿渣；加工萤石精粉；销售自产铁矿渣；自营本企业所生产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生产氟化氢、氢氟酸、硫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22,657,222.95元，净资产317,498,207.50元，净利润35,400,436.32元。2020年因疫情影响没有完成业绩承诺金额，根据2021年4月23日董事会同期业绩对赌延期一年，承诺期从2018年、2019年、2020年变更为2018年、2019年、2021年。

公司全资子公司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700万元，注册时间2019年12月。经营范围：从事化工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除外）、机械设备、文具、日用百货的销售，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5,157,181.38元，净资产9,279,921.03元，净利润2,280,407.03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所处环境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含氟精细化学品作为氟化工产品的重要产品体系之一，因其优良的综合性能和独特用途，被广泛用于国民经济各个行业和高技术领域，特别是与新材料、新兴信息产业、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业等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关联度大，对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是具有带动作用的先导性、战略性行业。

在产品加工深度上，我国氟化工行业主要集中在靠近原材料的低端产品方面，国外占据了高附加值、高技术、高标准的高端产品领域；在产品类别广度上，我国氟化工产业链较完善，行业技术能基本满足目前市场各个领域的需求，部分能参与国际竞争。近几年，在环保政策压力和技术进步推动的影响下，氟化工行业新技术、新产品不断应用。目前，汽车、电子、轻工、新能源、环保、航空航天等相关产业对高性能氟聚合物、新型制冷剂 and 含氟精细化学品需求迫切，氟化工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氟化工产业已成为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之一，属于新材料领域的发展重点。根据《中国氟化工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含氟材料是不可或缺和不可替代的材料，是“十三五”期间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新材料。

（二）公司的发展战略

1、公司总的未来发展战略：公司立足于优质高端超值的氟精细化工品、新材料电子化学品的制造者；以诚信、专业、永恒为公司理念；聚人、取道、成业为企业精神；科技创新、绿色发展为公司使命；优异的品质保障、领先的市场销售地位，不断增长的利润和价值，使我们的员工、股东、客户、社会共同繁荣，将公司打造成氟精细化工全球市场的知名品牌，使公司成为氟精细化工产品全球供应链的重要一环，逐步发展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氟苯化合物供应商。

作为一家在精细化工细分领域具备国内高水平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能力的企业，公司在对于产品技术含量和质量要求最高的功能性含氟新材料和电子材料行业始终保持高度关注和积极布局，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整合现有资产，内生外延并举，将新材料中间体板块做大做强，利用各个成员单位的技术、产品、市场优势，充分发挥产业协同效应。

未来3-5年，坚守以流动性合理充裕为底线，公司将坚定不移地践行“新材料+电子材料科技”双轮驱动战略，着力优化完善顶层设计，做强做大。新材料、电子新材料板块加强产业协同、扩充体量、提升规模、赋能创新。公司将回顾过去，放眼未来，充分发挥现有客户及技术优势，高度市场化，快速提升公司整体规模和市场价值。

2、2021年公司工作发展计划

(1)按照医药、农药、新材料和电子材料三个板块的布局规划，建立科学的管理体系，探索构建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四链合一”的新发展格局。

(2) 加快基础项目建设，实现主营产业布局

2021年，一是加快“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建设，加强研发人才引进，扩大研发团队，提升研发实验环境。

二是扎实推进高宝科技生产基地氟精细化学品扩建项目，争取尽快完工并进入试生产状态。公司同时开展本部东厂4,4-二氟二苯酮项目；东厂区高配房、罐区、应急池、桥架建设；西厂一期甲氧基苯醇、对氟苯胺、TFMB及二期BPEF扩产项目；长兴萤石改扩建项目等投资建设项目。任重道远，各项目组要以饱满的激情和全身心的投入，在“按工期、高质量、保安全、省费用”的前提下保障各个项目高效顺利的推进。

(3) 进一步巩固、提升优势项目市场地位

新项目的建设将使公司的各个产品的整体产能得到很大的得升，在确保现有在手订单的安全、平稳及有序进的基础上，如何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如何更好的开拓市场、提升市场竞争力，让产能提升得到有效的“消化”，转换成利润，将是公司面临的重要课题。

(4) 夯实安全环保责任建设，强化双重预防体系运行，确保本质安全

这几年，公司在安全环保管理工作中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和预期的目标仍有差距。公司今后的发展战略规划，安全环保工作将是公司完成目标的基础，实现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将坚决守住安全底线，坚持底线思维、红线意识，在生产上警钟长鸣、常抓不懈，追根溯源、对症下药、系统整改，补齐短板弱项。要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加强重大安全隐患排

查，压实压紧责任主体，全面深刻剖析，坚决防范事故的发生，确保一级对一级负责，一级让一级放心。要系统提升安全管理。坚持用系统观念、系统方法，一体推进、同向发力，有机衔接、同频共振，切实建立起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实现企业安全发展、和谐发展。

(5) 加强内控建设，建立大数据中心与智能化体系

随着组织结构不断健全，组织规模逐步扩大，公司进一步加强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逐步将销售、供应链、生产、人力等各业务单元通过信息化建设融为一体，实现各个业务单元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一是继续通过多种措施，积极挖掘降本潜力，加强资金预算管理和财务费用管控。

二是优化组织架构，提升效率；实施组织变革，完善绩效考核体系。

三是加快智能化体系建设，启动生产、设备、研发、财务数据收集工作，重点支持研发管理系统的导入与建立，逐步推动企业大数据中心的建设。提升公司内部各个环节的管控力度，紧抓核心指标、关键业务，使各业务单元形成合力，服务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

(6) 加快“创新”步伐，持续提升高效发展的潜力和动力

创新是企业发展的动力，一方面是产品的工艺技术、产品研发与服务能力的创新。重点发展企业研究院，加大科研投入，引进国内外顶尖人才，建设国家级研究院。在新产品的研发和产品性能提升上不断发掘、引导并满足客户的需求；在工艺技术创新方面要围绕环保安全、提升产能、稳定质量以及成本节约方面鼓励全员参与，深入挖掘，不断提升以确保客户的要求，提升公司的产品品牌。要进一步抓好科技创新，把创新链、产业链的长板做得更“长”，加快培育更多“单打冠军”和“隐形冠军”敢于改革创新，着力破解体制机制弊端，做好人才培育、激励和吸引工作，通过加大优秀人才和与国际一流团队的引育力度，提升科技创新水平。另一方面是要注重企业内部的管理创新，结合股权激励机制，让员工个个参与管理，提出更多的合理化意见，不断的引入新的管理思维和管理工具，进行资源整合，进一步夯实管理基础和管理效能。

(7) 加快人才招聘、加强人才梯队建设

随着公司的不断壮大，公司对人才的需求越来越迫切。在强化现有管理团队的约束机制外，要进一步拓展招聘渠道，积极开展校企合作，不断推进雇主品牌宣传，实现“走出去”和“引进来”。同时，建立人才梯队管理机制，在“引进来”的基础上，有计划、有步骤地对后备人员进行加快培养，将人才用起来、留下来，确保各种人材的持续供给。

(8) 稳健使用财务杠杆，优化公司资产结构。

一是有序推动资金池及其他融资项目，公司各部门要通力配合证券部门、财务部门，全力保障融资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是加强对子公司资金筹划，重点有序地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支持，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

(9)、坚持党建引领，促进企业发展

一是做好企业党风廉政建设、思想政治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组织集中学习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二是协调属地党委，继续完善公司党组织的架构，创新管控模式，实现党建架构和行政架构的配套，为企业的经营保驾护航；

三是创新思维转变观念，争创优秀学习型党组织；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促进企业各项工作开展，确保企业可持续发展。

(三) 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

1、客户及销售地区相对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各大药品生产厂商及贸易商。江浙地区为我国重要的医药中间体及原料药生产区域之一，公司位于浙江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依托十余年精细化工研发及生产的丰富经验，利用地缘优势，形成以京新药业、国邦药业、浙江医药等知名企业为主的客户群。

目前，公司客户及销售地区相对集中，公司已通过各种措施积极培育新客户并拓展销售区域，但如果主要客户发生较大经营风险，或发生不再续约、违约等情况，而公司在短期内又无法开拓新客户，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产品相对集中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集中在医药及农药中间体领域，主要产品包括2,3,4,5-四氟苯甲酰氯、2,4-二氯-5-氟苯乙酮、N-甲基哌嗪及2,3,5,6-四氟苯系列产品、BMMI等。未来，若公司某一主要产品的市场环境因下游产品新药替代、工艺革新等原因出现不利变化，而公司又未能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公司高度关注下游市场需求情况，根据其变化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并致力于根据客户需求适时研发并推出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数量不断增加，新产品对

收入和盈利的贡献不断提升。

3、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作为氟精细化工生产企业，主要生产原料、部分产品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及固体废弃物等“三废”对环境存在污染。

公司主要从事化学农药原药及制剂的生产，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水、废气、废渣。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新《环境保护法》、《环境保护税法》等越来越严格的环保法律法规的颁布实施，企业执行的环保标准也将更高更严格，这将增加公司在环保设施、三废治理等方面的投入和支出，从而对公司的收益水平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具有完善的环保设施和管理制度，近几年来，公司环保投入总额累计超1亿元，现有“三废”排放符合国家标准，公司还将进一步促进减排，从工艺本质上进行改进，并持续提升环保治理的水平。

公司的孙公司长兴萤石作为萤石采矿企业，根据萤石行业生产的固有特点，公司在萤石资源的采、选过程中会产生尾砂、废水等不含剧毒成分的废弃物，并伴有一定程度的噪声，对环境可能产生一定影响。随着国家不断提高环境保护的标准或出台更严格的环保政策，可能会导致公司经营成本上升，对公司的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此外，突发性的环保事件，也可能给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4、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氟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生产过程中，部分原料、半成品或产成品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对操作要求较高，存在着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风险。虽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也十分重视安全生产事故的防范，但不排除随着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安全生产相关制度可能存在不充分或者没有完全地得到执行等风险，导致重大事故的发生，这将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针对安全风险，公司加大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力度，内部设置了环境健康安全部及专职安全员，制定了安全生产相关制度，加强了安全环保培训，并尽量采用了先进的设备设施和自动控制系统，尽量降低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的孙公司长兴萤石作为萤石采矿企业，矿山开采属于危险性较高的行业，一些突发性事件可能造成人员伤亡或生产设备、设施损毁事故的发生，从而可能使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受到停产等影响。

5、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有四氯苯醌、氟化钾、三氯化铝、2,4-二氯氟苯、六八哌嗪、四氯对苯二甲腈、萤石粉等，公司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较大，原材料供应和价格的波动对营业成本及毛利率会有较大影响。受2020年初疫情影响，国内化工企业开工、物流运输受到不同程度冲击，部分原材料供应可能受到影响，价格可能会产生波动。而公司产品价格又受到基础原料萤石粉价格刚性，以及下游制冷剂市场需求的波动性的影响，因此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正常生产和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将千方百计保障原材料供应，进一步加强采购控制，尽力降低采购成本。

6、子公司高宝科技2021年仍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

随着公司对高宝科技股权收购的完成，公司财务报表中形成了较大额度的商誉，若标的公司在未来经营中不能较好地实现预期收益，则收购标的资产所形成的商誉将会存在减值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2020年受疫情影响高宝科技业绩未完成，经2021年4月23日董事会同意业绩承诺期变更为2018年、2019年、2021年，19年虽然计提了253,435,527.62商誉减值，但21年的业绩仍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142,161,423股扣减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未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应回购注销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6,147,786股为基数（即以136,013,637股为基数），不分现金分红，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 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2020年	51,005,113.73 (注1)	118,409,073.21	43.08%	0.00	0.00%	51,005,113.73	43.08%
2019年	0.00	-54,697,278.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年	11,200,000.00	36,156,669.44	30.98%	0.00	0.00%	11,200,000.00	30.98%

注1：鉴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期间公司将同步审议及实施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如相关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具体分配金额以公司实际实施权益分配金额为准。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2.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1,005,113.75(注2)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1,005,113.75
可分配利润（元）	214,570,654.6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43.08%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为了更好地回报全体股东，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公司利润水平、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基础上，根据《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出以下现金分红分配预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按现金分红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p> <p>鉴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期间公司将同步审议及实施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因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p> <p>注 2：鉴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期间公司将同步审议及实施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如相关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具体分配金额以公司实际实施权益分配金额为准。</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高宝矿业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本公司认购的中欣氟材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2、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如本公司由于中欣氟材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中欣氟材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3、为保障交易业绩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本公司不得在本公司所持的尚在限售期的中欣氟材股份上设置质押、权利限制等任何权利负担。4、如本公司作出的上述关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的承诺与中国证监会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2019 年 10 月 17 日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福建雅鑫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本公司认购的中欣氟材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让。若本公司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持	2019 年 10 月 17 日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p>有高宝矿业股权的时间不足十二个月的，则本公司所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的法定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2、若本公司的法定限售期为十二个月的，本公司认购的中欣氟材股份从法定限售期届满之日起，分两次进行解禁，解禁股份数量占本公司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比例分别为第一次 50%、第二次 50%。第一次解禁的股份数量应扣除 2018 年和 2019 年业绩补偿的股份数量，第二次解禁的股份数量应扣除 2020 年业绩补偿的股份数量及资产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量。本公司第一次、第二次解禁的时间为高宝矿业 2019 年、2020 年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若交易对方在 2019 年度、2020 年度需向中欣氟材支付业绩补偿的，则本公司第一次、第二次解禁的时间分别推迟至 2019 年、2020 年当期需补偿的股份或现金划转至中欣氟材董事会设立或指定的专门账户之日后。</p> <p>3、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如本公司由于中欣氟材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中欣氟材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4、为保障交易业绩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本公司不得在本公司所持的尚在限售期的中欣氟材股份上设置质押、权利限制等任何权利负担。</p> <p>5、如本公司作出的上述关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的承诺与中国证监会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p>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本次认购取得中欣氟材的股份自发行结束后自愿锁定 36 个月，即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持的股份）也不转让或上市交易。且在锁定期内，委托、合伙人不得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p>	2019 年 12 月 19 日	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郭静洁、王献明、王亚娟、吴根春、俞正福	股份限售承诺	<p>本次认购取得中欣氟材的股份自发行结束后自愿锁定 12 个月，即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持的股份）也不转让或上市交易。且在锁定期内，委托、合伙人不得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p>	2019 年 12 月 19 日	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福建雅鑫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宝矿业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1) 业绩承诺期间及补偿义务人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间为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业绩承诺的补偿义务人为：香港高宝、雅鑫电子。(2) 承诺净利润根据标的资产的评估值情况，补偿义务人承诺：高宝矿业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25,000 万元，其中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分别不低于 8,300 万元、8,300 万元以及 8,400 万元。</p>	2019 年 10 月 17 日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	正常履行中

			<p>以上净利润为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3) 实际净利润的确定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高宝矿业应在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的会计年度结束时,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其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承诺年度每年的实际净利润应根据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结果进行确定。(4) 业绩补偿的条件承诺期内,如果高宝矿业 2018 年、2019 年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当期承诺净利润的 80% 的或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则补偿义务人应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5) 业绩补偿金额的计算本部分发行价格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1) 2018 年度、2019 年度业绩补偿计算方式若当期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当期承诺净利润的 80% 的,补偿义务人应采用股份方式给予上市公司补偿。补偿计算方式如下:当期应补偿金额=(当期承诺净利润数-当期实际净利润数)÷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标的资产的总价格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发行价格若补偿义务人已经按照上述补偿方式对上市公司进行了补偿的,在计算 2020 年度业绩补偿时补偿义务人当期未完成净利润即为补偿义务人已补偿净利润。2) 2020 年度业绩补偿计算方式①若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期内合计承诺净利润,但高于承诺期内承诺期内合计承诺净利润的 90% 的,补偿义务人采用现金方式补偿。补偿计算方式如下:2020 年度应补偿现金数=承诺期内合计承诺净利润数-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合计已补偿净利润数如依据上述公式计算出来的结果为负数或零,则 2020 年无应补偿现金。②若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期内合计承诺净利润的 90% 的,补偿义务人应采用股份方式给予上市公司补偿。股份补偿计算方式如下:2020 年度应补偿股份数量=(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合计已补偿净利润数)÷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标的资产的总价格÷发行价格如依据上述公式计算出来的结果为负数或零,则 2020 年无应补偿股份,但也不返还已补偿的现金及股份。3) 若中欣氟材在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息等事项,与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相对应的新增股份或利益,随补偿义务人应补偿的股份一并补偿给中欣氟材。补偿按以下公式计算:</p> <p>①如中欣氟材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补偿股份数调整为:调整前补偿股份数×(1+送股或转增比例)。</p> <p>②如中欣氟材实施分红派息,补偿义务人取得的补偿股份所对应的现金股利应返还给中欣氟材,计算公式为:</p>			
--	--	--	---	--	--	--

			<p>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应补偿股份数量。（6）减值测试 1）在承诺年度期限届满时，中欣氟材应聘请经中欣氟材、补偿义务人认可的并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如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业绩承诺期内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交易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期内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现金金额），则补偿义务人应向中欣氟材另行进行资产减值的股份补偿。资产减值补偿金额及股份数为：资产减值应补偿金额=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业绩承诺期内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交易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期内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现金金额）其中，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为标的资产的价格减去期末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承诺年度期限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资产减值补偿股份数量=资产减值应补偿金额/本次交易发行价格。</p> <p>2）按照前述计算补偿股份数量时，应遵循如下原则：①如中欣氟材在业绩承诺期间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按上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②如中欣氟材在业绩承诺期间实施分红派息，补偿义务人取得的补偿股份所对应的现金股利应返还给中欣氟材，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应补偿股份数量。③若补偿义务人剩余股份数量小于资产减值补偿股份数量时，补偿义务人将以现金进行补偿。④补偿义务人累计补偿金额以本次交易的全部交易对价为上限。</p> <p>3）资产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量中补偿义务人各方的承担比例，按照如下方式计算：补偿义务人各方承担的比例为本次交易前补偿义务人各方在标的公司的持股比例，即香港高宝 70%、雅鑫电子 30%。同时，补偿义务人各方互相承担连带责任。（7）补偿的实施程序 1）高宝矿业当期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中欣氟材应召开董事会会议，按照《业绩补偿与奖励协议》第四条第 1 款的计算公式确定补偿义务人当期需补偿的现金及股份数量，补偿义务人应在中欣氟材做出董事会决议日后 5 个工作日内将现金补偿支付至中欣氟材指定账户，并向深圳证券登记公司发出将其当期需补偿的股份划转至中欣氟材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并对该等股份进行锁定的指令，并需明确说明仅中欣氟材有权做出解除该等锁定的指令。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2）承诺年度期限届满，高宝矿业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结果正式出具后 20 个工作日内，中欣氟材应确定承诺年度内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的总数，并就定向回购该等应补偿股份事宜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并在董事会决议做出时发出股东大会通</p>			
--	--	--	---	--	--	--

			<p>知。3)若中欣氟材股东大会通过向补偿义务人定向回购该等应补偿股份的议案,中欣氟材将以1元的总价格定向回购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中存放的股份和减值测试后另需补偿的股份,相关股份将由中欣氟材依法注销。</p> <p>(4)若股东大会未通过向补偿义务人定向回购该等应补偿股份的议案,中欣氟材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10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补偿义务人,则补偿义务人将在收到上述书面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尽快取得所需要的批准,并在符合相关证券监管法规和规则的前提下,将等同于上述应回购数量的股份赠送给中欣氟材上述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除补偿义务人之外的其他股东,除补偿义务人之外的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扣除补偿义务人持有的上述应回购数量的股份数后占中欣氟材的股本数量的比例获赠股份</p>			
	<p>香港高宝、雅鑫电子、雅鑫电子实际控制人及香港高宝实际控制人</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中欣氟材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中欣氟材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2、如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关联方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中欣氟材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立即通知中欣氟材,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中欣氟材及其子公司;3、本人/本公司保证绝不利用对中欣氟材及其子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中欣氟材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本承诺函对本人/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p>2019年10月17日</p>	<p>长期履行</p>	<p>正常履行中</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p>	<p>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p>	<p>白云集团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自本次中欣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中欣氟材回购该部分股份。白云集团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在不丧失对中欣氟材控股股东地位、不违反本企业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有意向通过深交所减持中欣氟材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上年末直接或间接持有中欣氟材股份总数的1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中欣氟材上市后6个月内如中欣氟材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p>	<p>2016年09月13日</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p>	<p>正常履行中</p>

			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白云集团持有中欣氟材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徐建国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自本次中欣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中欣氟材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在不丧失对中欣氟材实际控制地位、不违反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有意向通过深交所减持中欣氟材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上年末直接或间接持有中欣氟材股份总数的 1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本人持有中欣氟材股份锁定期届满 2 年后,本人在中欣氟材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中欣氟材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股份,且在申报离职半年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中欣氟材的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欣氟材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中欣氟材上市后 6 个月内如中欣氟材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中欣氟材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6 年 09 月 13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陈寅韬、王超、曹国路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自本次中欣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中欣氟材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在不违反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有意向通过深交所减持中欣氟材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上年末直接或间接持有中欣氟材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本人持有中欣氟材股份锁定期届满 2 年后,本人在中欣氟材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中欣氟材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股份,且在申报离职半年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中欣氟材的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欣氟材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中欣氟材上市后 6 个月内如中欣氟材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	2016 年 09 月 13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未（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中欣氟材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p>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中欣氟材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自本次中欣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中欣氟材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中欣氟材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不违反本企业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有意向通过深交所减持中欣氟材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上年末持有中欣氟材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p>	2016 年 09 月 13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袁少岚、施正军、袁其亮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p>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自本次中欣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中欣氟材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中欣氟材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中欣氟材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股份，且在申报离职半年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中欣氟材的股票数量占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中欣氟材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上述转让或出售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中欣氟材上市后 6 个月内如中欣氟材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中欣氟材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2016 年 09 月 13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俞伟樑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p>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自本次中欣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中欣氟材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中欣氟材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中欣氟材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股份，且在申报离职半年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中欣氟材的股票数量占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中欣氟材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p>	2016 年 09 月 13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吴刚	股份流通限制和	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中欣氟材的股份（包括由该部	2016 年 09 月 13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	正常履行中	

		自愿锁定承诺	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自本次中欣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中欣氟材回购该部分股份。		之日起 36 个月内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建国、陈寅镐、王超、曹国路、俞伟樑、吴刚、王大为、梁志毅、王亚林、浙江华睿睿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何黎媛、袁少岚、袁其亮、施正军	减持意向的承诺	1、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2、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3、因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减持股份的，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	2016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	<p>当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条件时，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本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2）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3）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4）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5）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p> <p>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p>	2016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	<p>当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并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公司回购股份的股价稳定措施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1）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p>	2016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控股股东增持的启动条件成就后 3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增持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3）公司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发行人处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100%；（4）其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陈寅镐、王超、徐建国、曹国路、梁流芳、袁少岚、施正军、袁其亮	稳定股价	<p>当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并且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股价稳定措施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1）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的启动条件成就后 3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其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其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3）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现金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合计值的 30%。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p>	2016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如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个工作日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本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2017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者重大遗漏需回购股份情形的，白云集团将利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地位促成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个工作日内启动依法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工作，并在前述期限内启动依法购回本企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工作；回购及回购价格为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白云集团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徐建国、陈寅镐、王超、曹国路、梁流芳、袁少岚、施正军、袁其亮、俞伟樑、杨平江、何黎媛、沈玉平、余劲松、张福利	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本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徐建国、陈寅镐、王超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本人及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未曾为中欣氟材利益以外的目的，从事任何与中欣氟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二、为避免对中欣氟材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或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企业/本人承诺，在本企业/本人作为中欣氟材股东的期间：（一）非为中欣氟材利益之目的，本企业/本人及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将不从事与中欣氟材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二）本企业/本人及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将不会投资于任何与中欣氟材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三）如中欣氟材此后进一步扩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企业/本人及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将不与中欣氟材扩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与中欣氟材扩展后的产品或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企业/本人及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将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中欣氟材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中欣氟材来经营。三、本企业/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本人将向中欣氟材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2016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徐建国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企业/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欣氟材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	2016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易,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中欣氟材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中欣氟材可能发生的任何交易以市场公认的价格进行,确保价格公允性。3、本企业/本人保证将不利用对中欣氟材的控制权关系和地位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中欣氟材及中欣氟材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徐建国	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不越权干预中欣氟材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中欣氟材利益。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完成首发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首发上市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作出新的规定或要求的,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前述最新规定或要求出具补充承诺。	2016年09月13日	长期履行中	正常履行中
	徐建国、陈寅镐、王超、曹国路、梁流芳、袁少岚、施正军、袁其亮、沈玉平、余劲松、张福利	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完成首发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首发上市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作出新的规定或要求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前述最新规定或要求出具补充承诺。	2016年09月13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不得批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	2019年09月13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1、关于股份锁定、减持承诺的约束措施 白云集团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中欣氟材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工作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欣氟材所有，白云集团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中欣氟材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中欣氟材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白云集团将向中欣氟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若中欣氟材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白云集团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白云集团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中欣氟材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工作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欣氟材所有，白云集团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中欣氟材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中欣氟材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白云集团将向中欣氟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若中欣氟材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白云集团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2、关于招股说明书其他事宜的约束措施 白云集团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白云集团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白云集团的部分；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⑤白云集团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⑥白云集团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白云集团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白云集团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	2019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履行中	正常履行中

			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徐建国	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p>1、关于股份锁定、减持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中欣氟材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欣氟材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中欣氟材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中欣氟材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中欣氟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关于招股说明书其他事宜的约束措施</p> <p>本人将严格履行中欣氟材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⑤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2019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履行中	正常履行中	
徐建国、陈寅镐、王超、曹国路、梁流芳、袁少岚、施正军、袁其亮、俞伟樑、杨平江、何黎媛、沈玉平、余劲松、张福利	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p>1、关于股份锁定、减持承诺的约束措施</p> <p>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中欣氟材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欣氟材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中欣氟材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中欣氟材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中欣氟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关于招股说明书其他事宜的约束措施</p> <p>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p>	2019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履行中	正常履行中	

			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④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⑤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有）；⑥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⑦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本人/本企业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中欣氟材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工作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中欣氟材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中欣氟材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中欣氟材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向中欣氟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6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当期实际业绩	未达预测的原因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	--------	--------	--------	--------	---------	---------	---------

称			(万元)	(万元)	(如适用)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 有限公司	2018年01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8,400	3,474.02	详见下述公司股东、 交易对手方在报告 年度经营业绩做出 业绩完成情况的主 要原因说明	2019年02月27日	公告编号：2019-006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高宝矿业 100%股权，整体交易作价 80,000 万元，其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高宝矿业 50%股权，即股份对价40,000 万元；以现金方式购买高宝矿业 50%股权，即现金对价 40,000 万元。

根据中欣氟材与高宝矿业及雅鑫电子签订的交易合同的约定，交易对方承诺，高宝矿业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25,000万元，其中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分别不低于8,300万元、8,300万元以及8,400万元。以上净利润为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交易对方承诺，如果高宝矿业2018年、2019年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当期承诺净利润的80%的或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则交易对方对中欣氟材予以补偿。

交易合同还约定了减值测试补偿测试。在承诺年度期限届满时，中欣氟材应聘请经中欣氟材、交易对方认可的并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如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业绩承诺期内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交易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期内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现金金额），则补偿义务人应向中欣氟材另行进行资产减值的股份补偿。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高宝科技实际净利润与业绩承诺目标存在差异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的不利影响造成的，主要原因如下：2020年1月底至2020年3月，高宝矿业处于停工停产的影响，生产受限，2020年3月才全面复工复产；另一方面，根据高宝矿业所在地疫情防控政策的限制以及运输途径地的防疫政策，高宝矿业产品物流受限较严重，2020年2-7月产品的产量远低于2018年和2019年同期的数据，高宝矿业氢氟酸三条生产线2020年度平均每条停车23894.52小时，计99.56天。（2）因疫情影响，硫酸厂扩建项目所需技术和工人无法及时全部到位，导致硫酸厂扩建项目时间延长，硫酸厂扩建项目原计划2月12日开始至4月22日完工，工期共计70天，实际施工时间从4月1日至7月27日，共计118天，比原计划延长48天。（3）公司主要产品为氢氟酸，其下游用途主要为制冷剂领域，受疫情影响，制冷剂行业以及上下游均受到了显著冲击，原材料供应、生产、销售、运输、工人返程复工和国内外市场需求等均造成不利影响。疫情期间制冷剂的终端市场空调行业场内开工极低，且排产不顺，对制冷剂的需求也寥寥。同时制冷剂企业受到物流管制、原料进场困难等，导致制冷剂企业开工亦处于低位，甚至在疫情严重期间，企业已经处于停工状态。

因高宝科技受影响较大，根据《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中标的资产受疫情影响相关问题答记者问》“对于尚处于业绩承诺期的已实施并购重组项目，标的资产确实受疫情影响导致业绩收入、利润等难以完成的，上市公司应及时披露标的资产业绩受疫情影响的具体情况，分阶段充分揭示标的资产可能无法完成业绩目标的风险。在上市公司会同业绩承诺方对标的资产业绩受疫情影响情况做出充分评估，经双方协商一致，严格履行股东大会等必要程序后，原则上可延长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或适当调整承诺内容，调整事项应当在2020年业绩数据确定后进行。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等中介机构应当就调整事项的合理性发表明确意见。”经双方协商，在中介机构明确意见及与监管机构的沟通下一致同意对业绩承诺期延期一年。将业绩对赌期从2018年、2019年、2020年变更为2018年、2019年、2021年，并与交易方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并在2021年4月2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进行了审议通过，此事项还需股东大会通过。同时公司对高宝科技的商誉也进行了测试，详细情况可详见《商誉减值测试报告》。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3,335,390.07	0.00	-3,335,390.07
合同负债	0.00	2,951,672.63	2,951,672.63
其他流动负债	0.00	383,717.44	383,717.4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448,940.39	0.00	-448,940.39
合同负债	0.00	397,292.38	397,292.38
其他流动负债	0.00	51,648.01	51,648.01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利刚、姚丽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非公开发行事项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浙江大齐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9.32	2.49%	5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	2020年04月24日	公告编号: 2020-020
白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接受劳务	建设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307.19	87.56%	4,5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	2020年04月24日	公告编号: 2020-020
浙江新昌白云山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宾馆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1.29	24.54%	5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	2020年04月24日	公告编号: 2020-020
新昌县白云文化艺术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宾馆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48	4.44%	15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	2020年04月24日	公告编号: 2020-020
绍兴市上虞白云宾馆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宾馆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0	0	5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	2020年04月24日	公告编号: 2020-020
新昌县白云大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宾馆服务	宾馆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0	0.00%	5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	2020年04月24日	公告编号: 2020-020
浙江华顺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任职的公司	咨询服务	技术咨询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1.32	0.90%	3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	2020年04月24日	公告编号: 2020-020
新昌白云人家农副产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96	0.01%	15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	2020年04月24日	公告编号: 2020-020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职的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0.07	0.00%	29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	2020年04月24日	公告编号: 2020-020
合计				--	--	4,423.63	--	4,96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4 年起在浙江上虞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存款账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有活期存款人民币 1,503,104.83 元，定期存款 20,000,000.00 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租赁均为日常的房屋租赁，为公司子公司绍兴中科白云化学科技有限公司租用公司研发中心一楼(部份)、二楼(部份)、和三楼(部份)共1250平方，租金为50000元/年。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6,000	0	0
合计		36,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确保持续稳定发展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不断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建立健全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保护员工权益；公司持续推动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建设，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工作，不断加大安全生产资金投入，每年完成全体员工体检和职业病体检工作，开展火灾等专题应急演练，开展职业

安全健康内审和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努力为员工营造安全、环保的工作环境。坚持与供应商和经销商诚信合作、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经销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

公司主动承担公共责任，在全力投身企业经营的同时，积极开展公益支持活动，2020年全面配合政府工作，努力做到防疫和生产两不误。规范公司道德行为，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在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时刻考虑社会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自觉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严格履行纳税人的义务，坚持依法纳税。

2020年度，公司向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协会捐赠和谐基金30万元，主要用于资助周边镇村公益事业和美丽乡村建设，为企业困难职工和周边镇村困难群众送去温暖，支持教育卫生事业发展，开展爱心公益联盟等；向上虞区慈善总会认捐慈善冠名基金增值金25万元，主要用于慈善总会的各项慈善公益事业活动；为助力上虞区汤浦镇乡村振兴建设，捐赠办公电脑5台。同时由公司党员干部和青年大学生组成的中欣志愿者服务队伍，定期开展新员工传帮带，美丽厂区、园区建设等志愿者公益活动。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有效沟通，在符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下回复投资者问询。公司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股东、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有效运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2018年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2020年未发生死亡事故、未发生急性职业健康中毒及职业病事故，达成年度安全健康管理目标。2020年初制定了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方案、工艺安全提升管理方案、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安全检查和考核方案、应急救援演练计划和模拟演练等一系列策划。公司坚定合规发展理念，建立合规性定期评估机制，系统化进行安全健康法规识别、评估与跟踪；不断提升安全健康培训深度和广度，建立常态化培训考核体系，及时跟进培训完成情况和效果；持续拓展安全健康检查频次和内容，结合管理重点和薄弱环节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项检查，定期回顾跟进整改落实情况，并对重复性问题组织根因分析，持续改进安全健康管理系统；严格控制作业安全和工艺安全风险，不断总结作业安全实践，推动工艺安全风险分析、物料本质安全鉴别、自动化安全连锁保护等安全模块有效落地；严格落实生产过程变更管控、开停车方案审查确保生产过程安全进行；按计划组织应急救援演练，总结和优化应急救援预案，在提升人员的应急救援能力的同时验证消防应急设施的有效性；完善考核机制，安全健康考核指标不仅包含结果指标，还延伸到多个过程指标；导入积极的安全文化，开展如晨会安全分享、安全文化墙展示、全员安全建议等活动，引导和影响各级员工参与安全管理，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纳管	2个	东厂区1个、西厂区1个	/	GB 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132025	183372	无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纳管	2个	东厂区1个、西厂区1个	≤500mg/L	GB 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66.0125	91.686	无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氨氮	纳管	2个	东厂区1个、西厂区1个	≤35mg/L	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	4.620875	6.41802	无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滤排	2个	东厂区1个、西厂区1个	550mg/m ³	GB 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23.869	42.1	无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滤排	2个	东厂区1个、西厂区1个	50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2.538	11.3	无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VOCs	滤排	2个	东厂区1个、西厂区1个	100mg/m ³	GB 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21.617457	31.829	无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间接排放	1个	厂区西南侧1个	/	GB 31573-2015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	/	/	/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间接排放	1个	厂区西南侧1个	≤50mg/L	GB 31573-2015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	0.26656吨	0.726吨	无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氟化物	间接排放	1个	厂区西南侧1个	≤6mg/L	GB 31573-2015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	0.055379吨	0.109吨	无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直接排放	1个	厂区北侧1个	/	GB 31573-2015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3）	/	/	/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直接排放	1个	厂区北侧1个	≤200mg/m ³	GB 31573-2015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3）	31.53753吨	158.3吨	无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直接排放	1 个	厂区北侧 1 个	≤100mg/m ³	GB 31573-2015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19.08957 吨	192.27 吨	无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氟化物	直接排放	1 个	厂区北侧 1 个	≤6mg/m ³	GB 31573-2015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0.41634 吨	4.75 吨	无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颗粒物	直接排放	1 个	厂区北侧 1 个	≤30mg/m ³	GB 31573-2015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11.21211 吨	23.75 吨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上市公司本部情况：

A、废水处理

公司东、西厂区均建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废水收集等设施。

东厂区建有设计处理规模150m³/d的污水处理站，采用电催化氧化+树脂吸附+物化+生化处理工艺。西厂区建有设计处理规模500m³/d的污水处理站，该废水站采用芬顿氧化+混凝沉淀+MBR膜处理+气浮处理工艺。另建有建有设计处理规模100m³/d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完毕后的废水均纳管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送上虞污水处理厂处理。

B、废气处理

公司东、西厂区车间及污水站均已配套废气处理装置，废气配套设施处理工艺满足环评要求，西厂区新增一套RTO废气处理设施。经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相关设施正常运行。

C、固废处理

公司东、西厂区均建有危废仓库，企业现有危险废物暂存仓库均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地面硬化，防腐、防渗、防雨、防风、防晒措施完善，并设有导流沟及滤液收集系统，并通过环保部门验收，相关设施均正常运行。危险废物贮存、转移和处置均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危废产生点位、贮存场所均按照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向环保部门进行危险废物申报，相关危险废物均委托具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合法处置。

子公司高宝科技情况：

A、废水处理

公司氢氟酸分厂、硫酸分厂厂区均建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废水收集等设施。

公司厂区西南侧建有设计处理规模200m³/d的综合污水处理站，采用石灰中和+氯化钙+压滤沉淀处理工艺。处理完毕后的废水均纳管排入清流县氟新材料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B、废气处理

公司厂区北侧建有设计处理规模20万m³/h综合废气处理设施，废气配套设施处理工艺满足环评要求，经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相关设施正常运行。

C、固废处理

公司氢氟酸分厂厂区内建有危废仓库，企业现有危险废物暂存仓库均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地面硬化，防腐、防渗、防雨、防风、防晒措施完善，并设有导流沟及滤液收集系统，并通过环保部门验收，相关设施均正常运行。危险废物贮存、转移和处置均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危废产生点位、贮存场所均按照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向环保部门进行危险废物申报，相关危险废物均委托具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合法处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上市公司本部情况：公司东、西厂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均由具有环评资质的单位编制，并经环保部门审批。且均取得所在地环保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

子公司高宝科技业情况：公司所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均由具有环评资质的单位编制，并经环保部门审批。且均取得所在地环保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上市公司本部情况：

为了保护公司员工的生命安全，减少财产损失，使事故发生后能够快速、有效、有序地实施应急救援，公司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和《浙江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的有关要求，公司东西厂区分别于2020年6月和2019年4月，委托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绍兴市上虞区环境保护局备案。

子公司高宝科技情况：

为了保护公司员工的生命安全，减少财产损失，使事故发生后能够快速、有效、有序地实施应急救援，公司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于2020年5月，委托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清流县环境保护局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上市公司本部情况：

公司根据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等文件制定了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对公司排放污染物的相关指标进行了自行监测。同时公司根据环保部门要求按规定安装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并实时上传监控数据，接收上级环保部门的实时监控。并通过网站等方式公开了排污口、污染物排放、环保设施及环境监测计划等环境信息，以接受公众的监督。

子公司高宝科技情况：

公司根据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等文件制定了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对公司排放污染物的相关指标进行了自行监测。同时公司根据环保部门要求按规定安装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并实时上传监控数据，接收上级环保部门的实时监控。并通过网站等方式公开了排污口、污染物排放、环保设施及环境监测计划等环境信息，以接受公众的监督。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上市公司本部情况：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环保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均已进行了公开。

子公司高宝科技情况：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环保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均已进行了公开。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上市公司本部情况：公司于2019年5月完成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子公司高宝科技情况：公司于2019年1月完成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于2020年11月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公号编号：2020-061。2021年3月22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21年3月23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公号编号：2021-026。2021年4月1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72号)，2021年4月1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公号编号：2021-029。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明溪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采矿权证到期的公告》(编号2021-01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7,791,423	75.82%			50,821,818	-102,193,689	-51,371,871	56,419,552	27.6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4,707,311	66.62%			46,431,487	-97,890,239	-51,458,752	43,248,559	21.2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3,795,946	37.84%			25,975,805	-71,578,189	-45,602,384	8,193,562	4.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0,911,365	28.78%			20,455,682	-26,312,050	-5,856,368	35,054,997	17.18%
4、外资持股	13,084,112	9.20%			4,390,331	-4,303,450	86,881	13,170,993	6.4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3,084,112	9.20%			4,390,331	-4,303,450	86,881	13,170,993	6.46%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370,000	24.18%			17,185,000	96,045,903	113,230,903	147,600,903	72.35%
1、人民币普通股	34,370,000	24.18%			17,185,000	96,045,903	113,230,903	147,600,903	72.3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2,161,423	100.00%			68,006,818	-6,147,786	61,859,032	204,020,45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根据公司 2020 年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议案》，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未完成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应回购注销股份 6,147,786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36,013,637.00 元，股本人民币 136,013,637.00 元。

(2) 根据公司 2020 年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向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2,161,423 股扣减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未完成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应回购注销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 6,147,786 股为基数（即以 136,013,637 股为基数），不进行现金分红，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68,006,818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04,020,455.00 元，股本人民币 204,020,455.00 元。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4月22日，中欣氟材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

情况及相关重组方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议案》、《关于定向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等相关的议案。

2020年5月15日，中欣氟材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5月28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妥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6,147,786股股份。

2、公司进行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136,013,63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本次所转股于2020年6月18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949,235	15,474,617	43,875,000	2,548,852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12月21日
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40,000	7,770,000	23,310,000	0	首发限售股	2020年12月7日
陈寅镐	9,321,000	4,660,500	3,495,375	10,486,125	董监高限售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规定
高宝矿业有限公司	13,084,112	86,881	0	13,170,993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按交易协议相关规定解锁
曹国路	7,150,000	3,575,000	2,681,250	8,043,750	董监高限售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规定
王超	6,175,000	3,087,500	2,315,625	6,946,875	董监高限售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规定
徐建国	4,784,000	2,392,000	1,794,000	5,382,000	董监高限售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规定
福建雅鑫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607,476	37,234	0	5,644,71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按交易协议相关规定解锁
吴刚	2,330,000	1,165,000	3,495,000	0	首发限售股	2020年12月7日
俞正福	2,124,044	1,062,022	3,186,066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12月21日
其他股东合并	11,214,056	5,628,778	12,646,587	4,196,247	董监高限售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规定及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合计	108,278,923	44,939,532	96,798,903	56,419,55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的对应股份共计6,147,786股，其中回购香港高宝对应股份4,303,450股；回购雅鑫电子对应股份1,844,336股。

2020年6月公司进行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7日，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36,013,63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136,013,637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04,020,455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5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5%	46,423,852		2,548,852	43,875,000	质押	12,255,000
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3%	23,310,000		23,310,000	0		
陈寅钢	境内自然人	6.85%	13,981,500		10,486,125	3,495,375		
高宝矿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46%	13,170,993		13,170,993	0		
曹国路	境内自然人	5.26%	10,725,000		8,043,750	2,681,250		
王超	境内自然人	4.54%	9,262,500		6,946,875	2,315,625		
徐建国	境内自然人	3.52%	7,176,000		5,382,000	1,794,000		
福建雅鑫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5,644,710		5,644,710	0		
吴刚	境内自然人	1.71%	3,495,000		0	3,495,000		
俞正福	境内自然人	1.56%	3,186,066		0	3,186,06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徐建国为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持有其 74% 股权;(2)徐建国为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 48.18% 股权。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3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10,000
吴刚	3,4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95,000
俞正福	3,185,966	人民币普通股	3,185,966
吴根春	2,867,459	人民币普通股	2,867,459
王亚娟	2,867,458	人民币普通股	2,867,458
王大为	2,646,750	人民币普通股	2,646,750
郭静洁	2,548,853	人民币普通股	2,548,853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48,852	人民币普通股	2,548,852
梁志毅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王亚林	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除前述说明外,也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徐建国	2003 年 12 月 23 日	913301007572163800	一般经营项目：医药、化工、建筑、房地产、宾馆、旅游、机械、电子业的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咨询；批发、零售；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饲料添加剂；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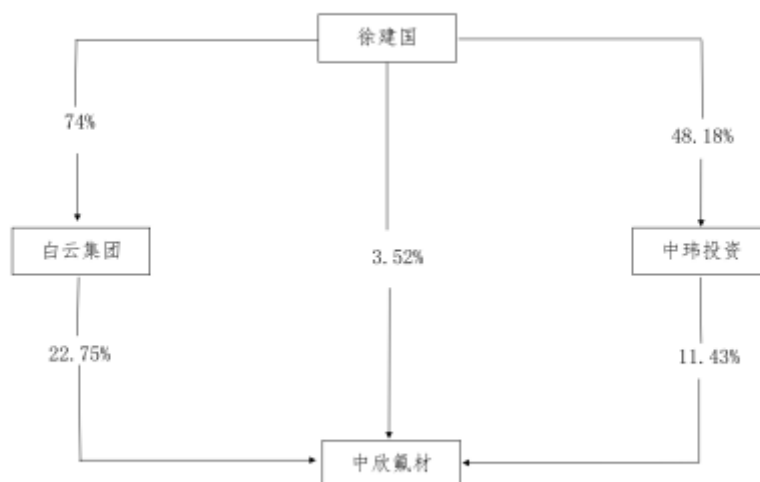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建国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徐建国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时为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新昌县白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恒成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和成恒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白山保护开发区和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徐建国	2015 年 12 月 17 日	4500 万元	项目投资及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陈寅镐	董事长	现任	男	59	2007年08月21日	2022年08月05日	9,321,000	4,660,500			13,981,500
王超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07年08月20日	2022年08月05日	6,175,000	3,087,500			9,262,500
梁流芳	董事	现任	男	55	2007年08月20日	2022年08月05日					
曹国路	董事	现任	男	58	2007年08月20日	2022年08月05日	7,150,000	3,575,000			10,725,000
徐建国	董事	现任	男	64	2014年02月10日	2022年08月05日	4,784,000	2,392,000			7,176,000
袁少岚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8	2007年09月17日	2022年08月05日	593,340	296,670			890,010
沈玉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5年12月21日	2022年08月05日					
余劲松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8	2016年08月05日	2022年08月05日					
张福利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6年08月05日	2022年08月05日					
俞伟樑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9	2015年12月21日	2022年08月05日	1,300,000	650,000			1,950,000
何黎媛	监事	现任	女	51	2007年08月20日	2022年08月05日	650,000	243,750	162,500		731,250
杨平江	监事	现任	男	52	2007年08月20日	2022年08月05日					
施正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5年08月25日	2022年08月05日	593,330	296,665			889,995
袁其亮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3年08月21日	2022年08月05日	593,330	296,665			889,995
合计	--	--	--	--	--	--	31,160,000	15,498,750	162,500		46,496,25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 9 名董事（3 名独董）、3 名监事、4 名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

1、陈寅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1年至1985年7月任新昌县城关中学团委书记,1985年8月至1988年7月任新昌县拔茅中学副校长、校长，1988年8月至1991年7月任新昌城关中学副校长，1991年8月至1993年7月任新昌县校办企业总公司总经理，1993年8月至2003年4月任三原医药董事长，2004年5月至2005年8月任中欣氟材总经理，2004年至今任中科白云董事长，2003年5月至今任职于中欣氟材，现任本公司董事长，2019年6月起任亚培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董事。陈寅镐先生也是公司的技术带头人之一，参与发明并获得了28项国家专利，是浙江

省第十八届优秀企业家，为新昌县政协第六、七、八、九届政协委员。

2、王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冶金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8年7月至1994年2月任浙江省新昌县校办企业总公司管理人员，1994年3月至2007年3月任三原医药总经理，2007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8月起任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原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起任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上虞区政协第一届政协委员。

3、曹国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9月出生，专科学历。自2007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浙江上风高科专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路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浙江路康船用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绍兴市上虞华为风机厂厂长、绍兴路巧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上虞市普银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黑龙江广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荆州市荆舜置业有限公司董事、绍兴上虞银河湾置业有限公司董事。

4、梁流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新昌县拔茅政府镇长助理、新昌县经济开发实业总公司副总经理、新昌县建设局局长；自2007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浙江白云伟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和成恒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恒成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长白山保护开发区和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新昌子又建设有限公司监事、苏州华纺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新昌白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新昌县白云文化艺术村有限公司监事、北京白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5、徐建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新昌沙溪镇书记、新昌城关镇党委委员、副镇长，新昌开发办主任、建设局局长；2014年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绍兴中玮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恒成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和成恒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白山保护开发区和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6、袁少岚，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11月至2004年12月任白云建设办公室主任，2004年12月至2007年3月任白云集团综合部副经理；2007年3月至2007年9月在中欣化工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9月至今任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1月至今任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2月至今任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6月起任亚培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8月起任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原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7、沈玉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8月出生，博士。曾任浙江财经大学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院长、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兰普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财经大学教授、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光云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乐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余劲松，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年7月出生，博士、博士生导师。曾任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国际法研究所所长、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张福利，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3月出生，博士。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制药工艺优化与产业化工程研究中心主任、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荣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俞伟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0月出生，专科学历。曾任三原医药原酯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8月起任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原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监事。

2、何黎媛，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0月出生，专科学历，会计师职称。曾任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融资主管、新昌县新农担保有限公司会计、浙江湃肽生物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自2007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3、杨平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4月出生，大学学历。曾任三原医药车间主任。2003年4月进入中欣化工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07年1月至2019年3月任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7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现任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1、王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冶金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8年7月至1994年2月任浙江省新昌县校办企业总公司管理人员，1994年3月至2007年3月任三原医药总经理，2007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8月起任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原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起任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上虞区政协第一届政协委员。

2、袁少岚，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11月至2004年12月任白云建设办公室主任，2004年12月至2007年3月任白云集团综合部副经理；2007年3月至2007年9月在中欣化工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9月至今任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1月至今任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2月至今任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6月起任亚培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8月起任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原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3、施正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8月出生，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9年10月进入浙江中欣化工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及总经理助理；2015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起任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监事。施正军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之一，全程参与了公司各项生产技术的升级换代与创新，积累了丰富的技术成果，参与发明并获得了10项国家专利。

4、袁其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9月出生，理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奥博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课题组长、项目经理；2011年7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13年8月起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袁其亮获得授权中国发明专利32项，获得浙江省技术发明二等奖1项、绍兴市科学技术二等奖2项，现为浙江省151人才工程第二层次培养对象，绍兴市重点企业创新团队带头人，绍兴市上虞区专业技术拔尖人才。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建国	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17日		否
徐建国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12月23日		是
梁流芳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03年12月23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寅镐	绍兴中科白云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年12月02日		否
陈寅镐	浙江上虞富民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4月07日		是
陈寅镐	亚培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6日		否
王超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8月30日		否
王超	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12月06日		是
袁少岚	亚培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6日		否
袁少岚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8月30日		否
徐建国	北京恒成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16日		否
徐建国	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14日		否
徐建国	北京和成恒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20日		否
徐建国	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9月08日		否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

徐建国	长白山保护开发区和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20日		否
梁流芳	浙江白云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4年12月16日		否
梁流芳	北京和成恒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3月20日		否
梁流芳	北京恒成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1月16日		否
梁流芳	长白山保护开发区和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3月20日		否
梁流芳	新昌县子又建设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01日		是
梁流芳	苏州华纺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0月20日		否
梁流芳	新昌白云文化艺术村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3月01日		否
梁流芳	新昌县白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7月25日		否
梁流芳	北京白云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28日		否
曹国路	浙江路康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1年08月19日		否
曹国路	绍兴路巧贸易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12日		否
曹国路	绍兴市上虞华为风机厂	厂长	1998年02月16日		否
曹国路	上虞市普银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8月16日		否
曹国路	荆州市荆舜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1月25日		否
曹国路	绍兴上虞银河湾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3月31日		否
曹国路	黑龙江广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6月27日		否
曹国路	浙江路康船用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11月05日		否
曹国路	浙江上风高科专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4月24日		否
沈玉平	浙江财经大学	教授	1980年08月01日		是
沈玉平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18日		是
沈玉平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18日	2020年06月17日	是
沈玉平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08日		是
沈玉平	浙江乐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9月10日		是
沈玉平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08日		是
余劲松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2002年07月01日		是
余劲松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8月11日		是
余劲松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21日	2020年12月07日	是
张福利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主任	2014年12月01日		是
张福利	浙江华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10月27日		否
张福利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6月27日		是
张福利	浙江荣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1月09日		是
张福利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14日		是
张福利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1月21日		是

何黎媛	新昌县新农担保有限公司	会计	2012年05月01日	2020年10月31日	是
何黎媛	浙江湃肽生物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8年03月22日	2020年08月31日	是
袁其亮	绍兴中科白云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2月19日		否
俞伟樑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8月30日		否
施正军	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06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确定。2020年度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税前实发报酬总额）均依据公司岗位职责、绩效考核以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的有关薪酬管理和等级标准相关规定进行发放。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寅镐	董事长	男	59	现任	138.33	否
徐建国	董事	男	64	现任	0	是
王超	董事兼总经理	男	55	现任	119.24	否
梁流芳	董事	男	55	现任	0	是
曹国路	董事	男	58	现任	0	否
袁少岚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48	现任	99.24	否
沈玉平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8	否
余劲松	独立董事	男	68	现任	8	否
张福利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8	是
俞伟樑	监事会主席	男	49	现任	99.24	否
何黎媛	监事	女	51	现任	0	否
杨平江	监事	男	52	现任	14.74	否
施正军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99.24	否

袁其亮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99.24	否
合计	--	--	--	--	693.2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6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9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9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81
销售人员	15
技术人员	90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100
合计	69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92
大专	118
大专以下	486
合计	696

2、薪酬政策

为适应公司日益提升的管理要求和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建立了以绩效考核为基础、员工工龄/学历/职称的薪酬体系，实行月度考核和年度考核相结合的双重考核方式，充分体现技能、绩效提升与薪酬晋级提升的激励作用。同时对引进的高层次人才，认真落实住房补贴、政府津贴、子女入学等各项政策，使高层次人才能安心本职工作。

3、培训计划

公司制订了培养全方位人才为导向的现代化企业人才培养战略，把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点，通过制定和实施人才工程，加大人才引进与自主培养力度，完善任职资格，提升企业文化。公司每年有针对性地引进经营管理、科技研究人才和后备人才，建立人才“后备干部蓄水池”，制定相应储备干部培养、轮岗轮职、绩效管理计划；同时加强现有各级经营管理人员领导力和管理能力培养，选送各级管理人员参加相应的论坛、研修班；有针对性的设计培训课程，提高员工创新思维和技能熟练度，强化人才梯队建设；加大生产人员综合素质培养力度。公司通过分层次、有重点的培养和继续教育，努力提高员工队伍整体素质，提升管理水平，强化责任意识。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规范运作，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管理均严格按照各项制度要求执行，实际执行情况与制度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提案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权利，并能充分行使其相应的权利。同时，公司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办法》，保证了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及表决权。上市后的历次股东大会均有律师到场见证，并作有完整的会议记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以其他方式变相资金占用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控制度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全体董事均能认真履行董事职责，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合法利益不受侵害，对重大及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公司监事在日常工作中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的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财务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

（五）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交流与合作，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向股东提供相关信息，提高公司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由浙江中欣化工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承继了原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的资产、负债及权益，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使用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截至目前，本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也未以本公司名义向公司股东提供借款或其他资助。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工资、福利制度，拥有从事化工、业务的各类专业人员。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未从事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服务，未从事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活动；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制定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独立开立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和监督执行机构，各机构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并依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定规范运行。各股东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董事参与公司管理。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违规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本公司内部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本公司设立了与经营业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和部门，完全拥有机构设置的主权。

（五）业务独立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徐建国除本公司外未投资、控制其他与本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同时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公司拥有从事业务所需的独立经营场所和经营性资产，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均拥有一定数量的专职工作人员，并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各股东及其关联方相互独立，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5.99%	2020 年 05 月 15 日	2020 年 05 月 18 日	公告编号：2020-035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97%	2020 年 11 月 24 日	2020 年 11 月 25 日	公告编号：2020-06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沈玉平	6	3	3	0	0	否	2
余劲松	6	2	4	0	0	否	2
张福利	6	2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主动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规范运作情况，关注网络传媒上有关公司的报道，定期审阅公司提供的信息报告，积极参与探讨公司经营发展中存在的机遇与挑战，及时提示风险。本年度独立董事就内部控制、发行股票及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认定、继聘审计机构、利润分配方案、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对外投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计机构、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等方面作出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科学审慎决策，给公司经营管理和规范运作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公司均予以采纳；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议案和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2020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了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公司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委员会认为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符合法律、法规及《公

司章程》的要求，适应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

（二）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规模和人员结构的情况进行了认真的评审，对公司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提名，对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发表审查意见和建议。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完全胜任各自的工作。

（三）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

（四）战略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细分行业特点，跟踪国内外同行业发展，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向董事会提出有关产业结构调整、资本运作、战略发展相关建议，同时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地分析，为公司战略发展的实施提出来了宝贵的建议，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每年的薪酬考核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并由监事会监督。目前公司高层人员工考核主要采用高管绩效承诺和部门经理以上人员的年终述职方式进行考核。公司未来将通过多层次的综合激励体制，来有效调动各级层面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人才。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p> <p>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p> <p>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p> <p>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p>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内部控制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p> <p>(2)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重要业务制度或流程存在的缺陷；</p> <p>②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p> <p>③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p> <p>④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p> <p>⑤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3) 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1.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1.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7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50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利刚 姚丽强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欣氟材）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欣氟材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欣氟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商誉减值	

<p>2020年12月31日，公司商誉的账面原值为人民币489,823,228.93元。管理层根据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一)的会计政策对上述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以持续使用为基础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来确定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公司对商誉账面价值的评估涉及大量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尤其是对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和使用的各项参数的判断和估计。</p> <p>关于商誉减值测试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三十一)；关于商誉披露见附注七、(二十八)。</p>	<p>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测试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获取中欣氟材企业合并相关资料，包括股权转让协议、合并日财务数据、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确认情况，评价中欣氟材商誉确认的准确性； 2、了解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3、评价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4、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合理性； 5、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等相符； 6、测试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相关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7、测试管理层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8、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 收入确认	
<p>2020年度中欣氟材销售收入人民币1,034,176,410.23元，较2019年度增长45.84%。由于销售收入是中欣氟材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根据中欣氟材会计政策，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及氢氟酸化学产品的销售，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 五、(三十九)；关于营业收入披露见附注七、(六十一)。</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测试和评价中欣氟材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中欣氟材销售合同样本，识别销售合同中与商品所有权的风险与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中欣氟材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 3、结合中欣氟材产品类型及客户情况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本期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我们从中欣氟材销售收入明细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出库单、送货单签收记录； 5、针对2020年度客户，根据抽样方法选样后执行函证程序；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中欣氟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欣氟材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欣氟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欣氟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

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欣氟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欣氟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欣氟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利刚（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姚丽强

中国·上海

2021年04月23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5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7,795,608.44	434,152,219.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204,699,186.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6,448,859.35	121,660,460.55
应收款项融资	104,561,723.17	90,094,609.22
预付款项	23,323,949.80	11,264,257.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31,938.52	1,369,887.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0,727,294.70	134,315,965.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52,110.10	2,600,553.33
流动资产合计	608,641,484.08	1,000,157,139.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878,651.33	9,758,467.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522,182,799.89	438,252,574.00
在建工程	96,195,042.81	40,398,512.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0,939,791.09	112,079,417.82
开发支出		
商誉	232,433,417.43	236,387,701.31
长期待摊费用	965,974.81	1,079,389.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35,300.35	4,376,784.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94,537.05	5,923,551.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3,625,514.76	865,256,399.45
资产总计	1,602,266,998.84	1,865,413,538.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7,834,426.74	234,802,697.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0.00	12,000,000.00
应付账款	94,971,962.37	75,217,032.88
预收款项	0.00	3,335,390.07
合同负债	4,634,311.87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171,652.30	12,133,253.77

应交税费	19,576,283.14	14,828,891.87
其他应付款	19,652,288.20	167,730,244.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57,20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601,948.04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47,900,072.66	520,047,511.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145,138.89	240,348,333.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0.00	4,457,2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343,656.92	7,576,851.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998,554.12	35,813,952.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487,349.93	288,196,337.50
负债合计	591,387,422.59	808,243,848.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4,020,455.00	142,161,4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3,443,763.58	780,001,982.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844,703.03	30,103,397.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4,570,654.64	104,902,886.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0,879,576.25	1,057,169,689.9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0,879,576.25	1,057,169,689.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02,266,998.84	1,865,413,538.81

法定代表人：陈寅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少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鑫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829,399.30	393,452,509.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204,699,186.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8,685,165.80	85,484,518.93
应收款项融资	2,200,000.00	2,865,000.00
预付款项	20,943,715.52	5,557,637.75
其他应收款	28,612,541.83	740,174.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3,103,482.58	107,299,672.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23,080.38	1,932,414.06
流动资产合计	442,997,385.41	802,031,113.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6,551,270.72	578,431,086.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6,593,516.65	289,210,629.10
在建工程	67,453,341.69	23,928,242.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703,347.15	14,451,361.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00,581.84	2,449,123.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94,537.05	5,923,551.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4,196,595.10	931,393,995.19
资产总计	1,487,193,980.51	1,733,425,108.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9,795,884.74	206,756,176.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0.00	12,000,000.00
应付账款	87,221,656.72	54,503,054.71
预收款项	0.00	448,940.39
合同负债	2,702,271.25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3,929,800.69	9,835,130.88
应交税费	10,797,032.39	2,425,148.14
其他应付款	2,085,720.97	120,857,487.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51,295.25	0.00
流动负债合计	376,883,662.01	406,825,938.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145,138.89	240,348,333.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48,607.04	4,748,12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04,878.04	24,704,878.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798,623.97	269,801,339.93
负债合计	507,682,285.98	676,627,278.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4,020,455.00	142,161,4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3,064,265.04	779,622,483.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844,703.03	30,103,397.93
未分配利润	183,582,271.46	104,910,525.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9,511,694.53	1,056,797,830.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7,193,980.51	1,733,425,108.5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34,176,410.23	709,123,740.53
其中：营业收入	1,034,176,410.23	709,123,740.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1,938,543.47	651,055,117.27
其中：营业成本	768,459,147.27	552,559,464.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801,128.19	5,048,899.64
销售费用	8,290,554.21	20,093,373.61
管理费用	46,957,131.74	40,327,650.19
研发费用	24,699,075.73	22,900,865.46
财务费用	22,731,506.33	10,124,864.31
其中：利息费用	19,658,944.49	12,668,292.85
利息收入	2,865,045.62	957,791.74
加：其他收益	8,577,198.08	4,386,337.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4,932.72	1,435,618.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9,816.14	-221,532.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64,699,185.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91,940.31	3,854,252.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26,060.35	-254,407,039.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61,158.00	-798,120.92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3,400,838.90	-22,761,143.07
加:营业外收入	178,044.43	2,269,076.08
减:营业外支出	1,752,153.98	481,599.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826,729.35	-20,973,666.53
减:所得税费用	23,417,656.14	33,723,611.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409,073.21	-54,697,278.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409,073.21	-54,697,278.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409,073.21	-54,697,278.08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409,073.21	-54,697,278.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409,073.21	-54,697,278.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697	-0.31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697	-0.31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陈寅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少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鑫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31,779,793.56	547,026,842.43
减：营业成本	433,095,855.32	415,372,826.91
税金及附加	4,791,777.92	3,056,309.37
销售费用	7,386,600.39	11,226,981.76
管理费用	33,970,473.31	31,986,667.60
研发费用	26,668,033.03	24,693,318.29
财务费用	20,381,927.75	7,873,801.12
其中：利息费用	17,219,695.98	10,415,418.34
利息收入	2,745,580.17	918,206.33
加：其他收益	6,446,064.17	3,962,602.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4,932.72	1,435,618.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649,816.14	-221,532.53

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64,699,185.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09,115.31	585,128.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36,105.13	-247,910,165.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59,298.00	-797,933.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191,604.29	-25,208,625.95
加：营业外收入	149,420.00	2,195,053.75
减：营业外支出	564,750.00	4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776,274.29	-23,463,572.20
减：所得税费用	12,363,223.28	31,212,441.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13,051.01	-54,676,014.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13,051.01	-54,676,014.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413,051.01	-54,676,014.1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205	-0.31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205	-0.312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5,760,324.10	408,903,777.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		

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87,955.78	5,552,397.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71,748.81	13,968,12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220,028.69	428,424,301.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0,856,213.13	204,045,932.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654,235.10	50,642,678.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421,664.85	21,745,209.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38,798.65	47,592,49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670,911.73	324,026,31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49,116.96	104,397,983.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3,221,748.86	101,453,150.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3,000.00	204,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8,047.99	23,644,414.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042,796.85	125,301,565.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204,629,355.50	63,768,650.29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8,770,000.00	99,9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0,000,001.00	278,087,282.7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399,356.50	441,835,933.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356,559.65	-316,534,36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49,941,927.0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7,500,000.00	488,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500,000.00	738,441,927.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4,500,000.00	19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28,644.29	22,772,477.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88,575.5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617,219.79	214,772,477.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17,219.79	523,669,449.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98,124.31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522,786.79	311,533,065.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046,468.83	113,513,403.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523,682.04	425,046,468.8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867,561.08	221,725,553.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44,002.23	5,552,397.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23,777.72	5,862,535.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935,341.03	233,140,486.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354,710.73	106,849,367.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086,582.74	42,143,54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65,669.00	13,351,011.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08,168.85	39,730,86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615,131.32	202,074,78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20,209.71	31,065,701.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3,221,748.86	101,453,150.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3,000.00	204,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8,047.99	23,644,414.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042,796.85	125,301,565.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186,414.40	62,021,521.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8,770,001.00	346,9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15,229.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3,771,645.35	409,001,521.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728,848.50	-283,699,956.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941,927.0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9,500,000.00	476,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500,000.00	726,441,927.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6,500,000.00	1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83,182.62	21,233,120.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88,575.5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071,758.12	201,233,120.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71,758.12	525,208,806.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98,124.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578,521.22	272,574,551.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430,108.87	112,855,557.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51,587.65	385,430,108.8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2,161,423.00				780,001,982.52				30,103,397.93		104,902,886.53		1,057,169,689.98		1,057,169,689.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2,161,423.00				780,001,982.52				30,103,397.93		104,902,886.53		1,057,169,689.98		1,057,169,689.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1,859,032.00				-226,558,218.94				8,741,305.10		109,667,768.11		-46,290,113.73		-46,290,113.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8,409,073.21		118,409,073.21		118,409,073.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6,147,786.00				-158,551,400.94								-164,699,186.94		-164,699,186.94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147,786.00				-158,551,400.94								-164,699,186.94	-164,699,186.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741,305.10		-8,741,305.10				
1. 提取盈余公积								8,741,305.10		-8,741,305.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8,006,818.00				-68,006,81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8,006,818.00				-68,006,81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501,011.57					7,501,011.57	7,501,011.57
2. 本期使用								7,501,011.57					7,501,011.57	7,501,011.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4,020,455.00				553,443,763.58			38,844,703.03		214,570,654.64			1,010,879,576.25	1,010,879,576.25

单位：元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 股东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	其他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存股	综合 收益			风险 准备	润			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000,000.00				160,221,495.27				30,103,397.93		170,800,164.61			473,125,057.81	473,125,05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000,000.00				160,221,495.27				30,103,397.93		170,800,164.61			473,125,057.81	473,125,05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161,423.00				619,780,487.25						-65,897,278.08			584,044,632.17	584,044,632.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4,697,278.08			-54,697,278.08	-54,697,278.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161,423.00				619,780,487.25									649,941,910.25	649,941,910.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161,423.00				619,780,487.25									649,941,910.25	649,941,910.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200,000.00			-11,200,000.00	-11,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200,000.00			-11,200,000.00	-11,2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344,722.05				5,344,722.05			5,344,722.05
2. 本期使用							5,344,722.05				5,344,722.05			5,344,722.0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161,423.00				780,001,982.52			30,103,397.93		104,902,886.53		1,057,169,689.98		1,057,169,689.9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2,161,423.00				779,622,483.98				30,103,397.93	104,910,525.55		1,056,797,830.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2,161,423.00				779,622,483.98				30,103,397.93	104,910,525.55		1,056,797,830.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1,859,032.00				-226,558,218.94				8,741,305.10	78,671,745.91		-77,286,135.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7,413,051.01		87,413,051.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47,786.00				-158,551,400.94							-164,699,186.9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147,786.00				-158,551,400.94							-164,699,186.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741,305.10	-8,741,305.10		
1. 提取盈余公积									8,741,305.10	-8,741,305.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8,006,818.00				-68,006,81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8,006,818.00				-68,006,81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858,898.97				4,858,898.97
2. 本期使用								4,858,898.97				4,858,898.9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4,020,455.00				553,064,265.04				38,844,703.03	183,582,271.46		979,511,694.5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000,000.00				159,841,996.73				30,103,397.93	170,786,539.68		472,731,934.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000,000.00				159,841,996.73				30,103,397.93	170,786,539.68		472,731,934.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61,423.00				619,780,487.25					-65,876,014.13		584,065,896.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876,014.13		-65,876,014.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161,423.00				619,780,487.25							649,941,910.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161,423.00				619,780,487.25							649,941,910.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200,000.00		-11,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200,000.00		-11,2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890,483.36		3,890,483.36
2. 本期使用										3,890,483.36		3,890,483.3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161,423.00				779,622,483.98				30,103,397.93	104,910,525.55		1,056,797,830.4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原上虞市中欣化工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5,000万股（每股人民币1元）。公司于2007年9月17日在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723626031R，2017年12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04,020,455.00股，注册资本为204,020,455.00元，注册地：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精细化工业务（氟精细化学品涉及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新材料与电子化学品）、基础化工业务氢氟酸生产、销售）及矿产资源开采业务（萤石矿的开采、选矿及销售）。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徐建国。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21年4月23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绍兴中科白云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白云”）
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威上海”）
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高宝”）
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萤石”）

注：2021年1月，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更名为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以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之、“（十）金融工具”、“（十五）存货”、“（二十四）固定资产”、“（三十）无形资产”、“（三十一）长期资产减值”、“（三十九）收入”等各项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

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1至2年(含2年)	20
2至3年(含3年)	50
3年以上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应收票据

12、应收账款

13、应收款项融资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自2020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合同成本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

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9.5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23.75%-9.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矿山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2-18.75	5%	7.92%-5.07%
井巷工程	年限平均法	12-16	5%	8.33%-6.2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书
林权	权证登记使用期限	直线法	林权证书
排污权	排污许可证登记使用年限	直线法	排污许可证
非专利技术	10年	应用非专利技术的产品预期寿命周期	非专利技术
专利使用权及专有技术	专利许可使用年限及预计专有技术使用年限	直线法	专利许可使用合同
采矿权		产量法	储量报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山顶坑集体土地使用权摊销、长兴村林耕地占用补偿款摊销和零星修缮工程。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山顶坑集体土地使用权	50年
长兴村林耕地占用补偿款	18年5个月
零星修缮工程	5年

33、合同负债

2020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

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5、租赁负债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

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自2020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1. 具体原则

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1）精细化工产品（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新材料等）；（2）基础化工原料（氢氟酸、萤石精粉），针对内销客户，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1）公司已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完成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将产品交付客户，根据取得的出库单、销售清单、送货单签收记录开具销售发票。对于自提客户，按货物交付时点确认收入，对于送货上门的客户，按客户签收时点，确认收入；

（2）收入金额已经确定，相关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

（3）销售产品的成本可以可靠计量。

针对外销业务，对以 FOB、CIF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完成报关出口手续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2020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1)精细化工产品(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新材料等);(2)基础化工原料(氢氟酸、萤石精粉),针对内销客户,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1)公司已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完成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将产品交付客户,根据取得的出库单、销售清单、送货单签收记录开具销售发票。对于自提客户,按货物交付时点确认收入,对于送货上门的客户,按客户签收时点,确认收入;

(2)收入金额已经确定,相关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

(3)销售产品的成本可以可靠计量。

针对外销业务,对以 FOB、CIF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完成报关出口手续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4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规定政府补助用于本公司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规定政府补助用途与资产不相关。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取得政府补助后的实际用途是否与资产相关。

2. 确认时点

公司确认政府补助的时点为:在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企业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商誉的初始确认；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预收款项	-3,335,390.07	-448,940.39
合同负债	2,951,672.63	397,292.38
其他流动负债	383,717.44	51,648.01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 2020 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成本	23,860,549.48	6,112,867.88
销售费用	-23,860,549.48	-6,112,867.88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13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3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6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无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4,152,219.87	434,152,219.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699,186.94	204,699,186.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1,660,460.55	121,660,460.55	
应收款项融资	90,094,609.22	90,094,609.22	
预付款项	11,264,257.24	11,264,257.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69,887.07	1,369,887.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4,315,965.14	134,315,965.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00,553.33	2,600,553.33	
流动资产合计	1,000,157,139.36	1,000,157,139.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58,467.47	9,758,467.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438,252,574.00	438,252,574.00	
在建工程	40,398,512.98	40,398,512.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2,079,417.82	112,079,417.82	
开发支出			
商誉	236,387,701.31	236,387,701.31	
长期待摊费用	1,079,389.87	1,079,389.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76,784.43	4,376,784.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23,551.57	5,923,551.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5,256,399.45	865,256,399.45	
资产总计	1,865,413,538.81	1,865,413,538.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4,802,697.77	234,802,697.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000,000.00	12,000,000.00	
应付账款	75,217,032.88	75,217,032.88	
预收款项	3,335,390.07	0.00	-3,335,390.07
合同负债	0.00	2,951,672.63	2,951,672.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133,253.77	12,133,253.77	
应交税费	14,828,891.87	14,828,891.87	
其他应付款	167,730,244.97	167,730,244.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383,717.44	383,717.44
流动负债合计	520,047,511.33	520,047,511.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0,348,333.33	240,348,333.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457,200.00	4,457,2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76,851.58	7,576,851.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813,952.59	35,813,952.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8,196,337.50	288,196,337.50	
负债合计	808,243,848.83	808,243,848.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2,161,423.00	142,161,4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0,001,982.52	780,001,982.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103,397.93	30,103,397.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4,902,886.53	104,902,886.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7,169,689.98	1,057,169,689.9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7,169,689.98	1,057,169,689.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65,413,538.81	1,865,413,538.81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3,452,509.01	393,452,509.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699,186.94	204,699,186.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5,484,518.93	85,484,518.93	
应收款项融资	2,865,000.00	2,865,000.00	
预付款项	5,557,637.75	5,557,637.75	
其他应收款	740,174.42	740,174.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7,299,672.22	107,299,672.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32,414.06	1,932,414.06	
流动资产合计	802,031,113.33	802,031,113.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8,431,086.86	578,431,086.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9,210,629.10	289,210,629.10	
在建工程	23,928,242.92	23,928,242.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451,361.65	14,451,361.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9,123.09	2,449,123.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23,551.57	5,923,551.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1,393,995.19	931,393,995.19	
资产总计	1,733,425,108.52	1,733,425,108.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6,756,176.94	206,756,176.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000,000.00	12,000,000.00	
应付账款	54,503,054.71	54,503,054.71	

预收款项	448,940.39	0.00	-448,940.39
合同负债	0.00	397,292.38	397,292.38
应付职工薪酬	9,835,130.88	9,835,130.88	
应交税费	2,425,148.14	2,425,148.14	
其他应付款	120,857,487.07	120,857,487.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0.00	51,648.01	51,648.01
流动负债合计	406,825,938.13	406,825,938.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0,348,333.33	240,348,333.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48,128.56	4,748,12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04,878.04	24,704,878.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801,339.93	269,801,339.93	
负债合计	676,627,278.06	676,627,278.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2,161,423.00	142,161,4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9,622,483.98	779,622,483.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103,397.93	30,103,397.93	
未分配利润	104,910,525.55	104,910,525.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6,797,830.46	1,056,797,830.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3,425,108.52	1,733,425,108.52	

调整情况说明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合同负债		2,951,672.63		2,951,672.63	2,951,672.63
预收款项	3,335,390.07			-3,335,390.07	-3,335,390.07
其他流动负债		383,717.44		383,717.44	383,717.4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合同负债		397,292.38		397,292.38	397,292.38
预收款项	448,940.39			-448,940.39	-448,940.39
其他流动负债		51,648.01		51,648.01	51,648.01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注 1]	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2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资源税	按工矿产品销售额计缴	6%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15%
绍兴中科白云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25%
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0%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25%
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203300475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2020年至202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15%税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子公司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其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注1：母公司中欣氟材适用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5%，子公司高宝科技、长兴萤石适用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1%。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69.06	8,858.17
银行存款	186,709,988.48	425,037,610.66
其他货币资金	1,083,350.90	9,105,751.04
合计	187,795,608.44	434,152,219.87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022,400.00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1,083,350.90	1,083,350.90
浙商银行资产池保证金		0.14
宁波银行质押的美元存单	39,188,575.50	
合计	40,271,926.40	9,105,751.0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204,699,186.94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0.00	164,699,186.94
其他	0.00	40,000,000.00
其中：		
合计	0.00	204,699,186.94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483,066.14	21.72%	5,765,293.18	16.72%	28,717,772.96	2,096,874.67	1.61%	2,096,874.6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303,274.47	78.28%	6,572,188.08	5.29%	117,731,086.39	128,433,048.54	98.39%	6,772,587.99	5.27%	121,660,460.55
其中：										
账龄组合	124,303,274.47		6,572,188.08		117,731,086.39	128,433,048.54		6,772,587.99		121,660,460.55
合计	158,786,340.61	100.00%	12,337,481.26		146,448,859.35	130,529,923.21	100.00%	8,869,462.66		121,660,460.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省亿宏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690,652.46	1,690,652.46	100.00%	执行中止，被告财产无法估价核实
浙江捷马化工有限公司	32,792,413.68	4,074,640.72	12.43%	浙江捷马化工有限公司应收款系公司贸易类业务应收款项，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已回款 1,655.89 万元，其余应收款项已逾期。公司对已逾期部分款项，按 20% 的比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合计	34,483,066.14	5,765,293.1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887,829.92	6,194,391.50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2 至 3 年（含 3 年）	75,295.95	37,647.98	50.00%
3 年以上	340,148.60	340,148.60	100.00%
合计	124,303,274.47	6,572,188.0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6,680,243.60
2 至 3 年	75,295.95
3 年以上	2,030,801.06
5 年以上	2,030,801.06
合计	158,786,340.6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72,587.99	-200,399.91				6,572,188.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96,874.67	4,074,640.72	406,222.21			5,765,293.18
合计	8,869,462.66	3,874,240.81	406,222.21			12,337,481.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福建省亿宏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406,222.21	现金收款
合计	406,222.21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2,792,413.68	20.65%	4,074,640.72
客户 2	14,355,758.74	9.04%	717,787.94
客户 3	8,513,647.97	5.36%	425,682.40
客户 4	8,010,551.20	5.04%	400,527.56
客户 5	7,371,030.32	4.64%	368,551.52
合计	71,043,401.91	44.7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4,561,723.17	90,094,609.22
合计	104,561,723.17	90,094,609.2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90,094,609.22	954,477,066.54	940,009,952.59		104,561,723.17	
合计	90,094,609.22	954,477,066.54	940,009,952.59		104,561,723.1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3,977,765.77	
合计	333,977,765.77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323,949.80	100.00%	11,138,132.32	98.88%
1 至 2 年			24,878.00	0.22%
2 至 3 年			14,423.52	0.13%
3 年以上			86,823.40	0.77%
合计	23,323,949.80	--	11,264,257.2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4,864,585.12	20.86
第二名	3,269,389.35	14.02
第三名	3,173,007.00	13.60
第四名	1,720,265.00	7.38

第五名	1,075,000.00	4.61
合计	14,102,246.47	60.47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31,938.52	1,369,887.07
合计	2,031,938.52	1,369,887.0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有客观证据表明其风险特征与账龄分析组合存在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	0.00	900,000.00
2：账龄组合	2,031,938.52	469,887.07
合计	2,031,938.52	1,369,887.0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68,941.43	1,119,105.02	1,188,046.45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33,921.71	-110,000.00	23,921.7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863.14	1,009,105.02	1,211,968.1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87,314.66
1 至 2 年	367,487.00
2 至 3 年	80,000.00
3 年以上	1,009,105.02

4至5年	1,009,105.02
合计	3,243,906.6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188,046.45	23,921.71				1,211,968.16
合计	1,188,046.45	23,921.71				1,211,968.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出口退税款	1,954,314.16	1年以内(含1年)	60.25%	97,715.71
第二名	备用金及其他	886,831.02	3年以上	27.34%	886,831.02
第三名	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3.08%	5,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80,000.00	2至3年(含3年)	2.47%	40,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52,274.00	3年以上	1.61%	52,274.00
合计	--	3,073,419.18	--	94.75%	1,081,820.7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940,833.83	2,949,725.07	40,991,108.76	45,310,483.66		45,310,483.66
在产品	41,933,786.56	742,762.94	41,191,023.62	36,166,305.60	610,581.63	35,555,723.97
库存商品	62,718,408.13	5,089,870.09	57,628,538.04	53,659,364.76	910,165.21	52,749,199.55
发出商品	916,624.28	0.00	916,624.28	700,557.96		700,557.96
合计	149,509,652.80	8,782,358.10	140,727,294.70	135,836,711.98	1,520,746.84	134,315,965.1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949,725.07				2,949,725.07
在产品	610,581.63	132,181.31				742,762.94
库存商品	910,165.21	5,089,870.09		910,165.21		5,089,870.09
合计	1,520,746.84	8,171,776.47		910,165.21		8,782,358.1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缴所得税	2,129,029.72	0.00
增值税待认证进项税金	0.00	668,139.27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金	1,623,080.38	1,932,414.06
合计	3,752,110.10	2,600,553.33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益		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亚增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9,758,467.47	8,770,000.00		-649,816.14					17,878,651.33	
小计	9,758,467.47	8,770,000.00		-649,816.14					17,878,651.33	
合计	9,758,467.47	8,770,000.00		-649,816.14					17,878,651.33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江上虞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7,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	17,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浙江上虞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3,000.00				战略性投资，拟长期持有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22,182,799.89	438,252,574.00
合计	522,182,799.89	438,252,574.0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	矿山构筑物	井巷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8,091,253.28	386,633,816.25	16,116,915.29	16,081,857.91	11,562,121.48	4,796,618.57	8,447,010.01	641,729,592.79
2.本期增加金额	26,333,991.85	111,724,584.28	3,035,140.95	2,222,893.81	1,211,793.18			144,528,404.07
（1）购置	1,000,750.50	4,993,271.04	708,456.09	2,203,442.50				8,905,920.13
（2）在建工程转入	25,333,241.35	106,731,313.24	2,326,684.86	19,451.31	1,211,793.18			135,622,483.94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08,863.79	22,148,402.27	704,153.76	1,654,429.27				25,215,849.09
（1）处置或报废	708,863.79	22,148,402.27	704,153.76	1,654,429.27				25,215,849.09
4.期末余额	223,716,381.34	476,209,998.26	18,447,902.48	16,650,322.45	12,773,914.66	4,796,618.57	8,447,010.01	761,042,147.7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3,797,304.43	132,720,637.37	6,850,683.80	4,923,317.01	5,115,995.48	21,045.69	48,035.01	203,477,018.79
2.本期增加金额	9,592,265.44	38,667,551.02	2,901,645.15	1,173,484.95	839,456.18	474,878.73	597,321.96	54,246,603.43
（1）计提	9,592,265.44	38,667,551.02	2,901,645.15	1,173,484.95	839,456.18	474,878.73	597,321.96	54,246,603.43

3.本期减少金额	591,821.05	16,034,882.50	665,862.97	1,571,707.82				18,864,274.34
(1) 处置或报废	591,821.05	16,034,882.50	665,862.97	1,571,707.82				18,864,274.34
4.期末余额	62,797,748.82	155,353,305.89	9,086,465.98	4,525,094.14	5,955,451.66	495,924.42	645,356.97	238,859,347.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0,918,632.52	320,856,692.37	9,361,436.50	12,125,228.31	6,818,463.00	4,300,694.15	7,801,653.04	522,182,799.89
2.期初账面价值	144,293,948.85	253,913,178.88	9,266,231.49	11,158,540.90	6,446,126.00	4,775,572.88	8,398,975.00	438,252,574.0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丙类仓库	19,293,224.06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6,195,042.81	40,398,512.98
合计	96,195,042.81	40,398,512.9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车间技改项目	614,561.27		614,561.27	614,561.27		614,561.27
年产 50 吨奈诺沙星环合酸				14,157,798.12		14,157,798.1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139,973.93		23,139,973.93	8,027,522.91		8,027,522.91
ERP 信息化系统				1,128,360.62		1,128,360.62
年产 20 万吨硫酸技改项目				16,470,270.06		16,470,270.06
年产 1200 吨氟苯甲酸衍生物技术改造及苯乙酮副产绿色深加工项目	21,509,571.70		21,509,571.70			
308 车间	19,983,132.97		19,983,132.97			
原料仓库（仓库 2）房屋净值转入在建	107,059.74		107,059.74			
年产 500 吨四氯苯甲酰氯建设项目	2,333,124.32		2,333,124.32			
氟精细化学品系列扩建项目 5000t/a 氟苯、3000t/a 对氟苯甲酰氯建设项目	25,939,509.90		25,939,509.90			
长兴萤石尾矿库	171,212.50		171,212.50			
长兴萤石 408 井下探矿工程	1,341,748.23		1,341,748.23			
长兴萤石矿山视频监控等六大系统	1,055,148.25		1,055,148.25			
合计	96,195,042.81		96,195,042.81	40,398,512.98		40,398,512.9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车间技改项目		614,561.27				614,561.27						
年产 50 吨奈诺沙星环合 酸	73,000,000.00	14,157,798.12	5,343,660.29	19,501,458.41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00.00	8,027,522.91	15,112,451.02			23,139,973.93						
NC 财务软件		1,128,360.62	583,978.17	1,712,338.79								
员工宿舍装饰			1,191,190.35	1,191,190.35								
年产 1200 吨 2,3,5,6 四氟 苯系列液晶材料中间体 项			3,956,884.31	3,956,884.31								
公用工程项目			4,225,839.71	4,225,839.71								
新污水站改造项目			220,276.73	220,276.73								
年产 500 吨 BMMI 项目			1,161,606.46	1,161,606.46								
甲哌车间			897,070.81	897,070.81								
年产 1500 吨 BPEF 项目			4,343,888.57	4,343,888.57								
环保预处理项目			2,083,341.29	2,083,341.29								
年产 1200 吨氟苯甲酸衍 生物技术改造及苯乙醇 副产绿色深加工项目			21,509,571.70			21,509,571.70						
2,4-二氯苯乙醇技改工程			895,244.05	895,244.05								
四氟苯甲酰氯水解水萃 取技改项目			1,493,883.91	1,493,883.91								
罐区压力管道			18,867.92	18,867.92								
环保 2.0 改造提升项目			493,312.71	493,312.71								
年产 6000 吨七水硫酸镁 循环经济建设改造项目			631,796.10	631,796.10								
202 冷冻机组更换项目			103,023.01	103,023.01								
年产 50 吨奈诺沙星环合 酸项目			31,214,902.26	31,214,902.26								
老污水站整体改造项目			498,118.03	498,118.03								
年产 200 吨双环体镀膜新 材料项目			1,702,596.36	1,702,596.36								
年产 215 吨沙星系列高级 中间体项目			5,302,945.87	5,302,945.87								
四氟酰化真空泵技改			293,686.20	293,686.20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

308 车间			19,983,132.97			19,983,132.97						
原料仓库（仓库 2）房屋 净值转入在建			107,059.74			107,059.74						
中试一项目			52,249.55	52,249.55								
吨级聚α 烯烃连续化中 试实验装置			1,023,377.12	1,023,377.12								
年产 500 吨四氯苯甲酰氯 建设项目			2,333,124.32			2,333,124.32						
年产 300 吨 3,4-二氟苯胺 及 500 吨对氟硝基苯技术 改造项目			1,383,869.87	1,383,869.87								
年产 60 吨喷气染料抗静 电剂项目			312,000.50	312,000.50								
年产 500 吨 2,6-二氟苯胺 及 500 吨 2,6-二氟苯甲酰 胺技术改造项目			5,751,544.29	5,751,544.29								
2,4-二氯苯乙酮工程项目			289,065.75	289,065.75								
年产 6500 吨七水硫酸镁 循环经济项目（西区）			2,286,793.92	2,286,793.92								
罐区一、二、三项目			143,873.90	143,873.90								
TFMB 项目			117,424.77	117,424.77								
双电源供电及变压器扩 容工程			69,587.74	69,587.74								
福建高宝年产 20 万吨硫 酸技改项目	16,470,270.06		19,039,630.35	35,509,900.41								
福建高宝年产硫酸技改 项目 2			3,981,486.25	3,981,486.25								
氟精细化学品系列扩建 项目 5000t/a 氟苯、3000t/a 对氟苯甲酰氯建设项目			25,939,509.90			25,939,509.90						
长兴萤石尾矿库			171,212.50			171,212.50						
长兴萤石脱水、浮选车间			2,806,296.30	2,759,038.02	47,258.28							
长兴萤石 408 井下探矿工 程			1,341,748.23			1,341,748.23						
长兴萤石矿山视频监控 等六大系统			1,055,148.25			1,055,148.25						
合计	93,000,000.00	40,398,512.98	191,466,272.05	135,622,483.94	47,258.28	96,195,042.81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	----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排污权	林权	采矿权	碳排放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323,889.28	17,754,102.56	2,809,398.35	9,997,890.00	3,196,415.47	71,308,496.67		132,390,192.33

2.本期增加金额				630,080.00			103,356.12	733,436.12
(1) 购置				630,080.00			103,356.12	733,436.12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7,323,889.28	17,754,102.56	2,809,398.35	10,627,970.00	3,196,415.47	71,308,496.67	103,356.12	133,123,628.4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559,995.27	3,858,365.38	2,809,398.35	8,060,369.84	45,933.66	976,712.01		20,310,774.51
2.本期增加金额	588,570.87	10,422,634.86		1,999,016.06	244,560.53	8,618,280.53		21,873,062.85
(1) 计提	588,570.87	10,422,634.86		1,999,016.06	244,560.53	8,618,280.53		21,873,062.8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148,566.14	14,281,000.24	2,809,398.35	10,059,385.90	290,494.19	9,594,992.54		42,183,837.3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175,323.14	3,473,102.32	0.00	568,584.10	2,905,921.28	61,713,504.13	103,356.12	90,939,791.09
2.期初账面价值	22,763,894.01	13,895,737.18	0.00	1,937,520.16	3,150,481.81	70,331,784.66	0.00	112,079,417.8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萤石”)切坑萤石矿采矿权许可证于2021年2月23日到期,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完善矿产资源开采审批登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土资规〔2017〕16号)第十三条的规定,经长兴萤石申请,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已经同意长兴萤石采矿许可证延续手续延期办理并在采矿许可证上注明“采矿证有效期延续至2023年2月23日,期间保留采矿权,但不得开采”。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长兴萤石采矿许可证尚未办理完毕延续手续。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489,823,228.93					489,823,228.93
合计	489,823,228.93					489,823,228.9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253,435,527.62	3,954,283.88				257,389,811.50
合计	253,435,527.62	3,954,283.88				257,389,811.5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商誉系2019年度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时形成。2019年8月8日,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向高宝矿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93号),核准公司重组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事项。2019年8月30日,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根据标的资产的评估值情况,本次交易作价为80,000.00万元,公司发行18,691,588股股份并支付现金人民币40,000万元作为对价。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原股东作为补偿义务人承诺: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

合计不低于25,000万元，其中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分别不低于8,300万元、8,300万元以及8,400万元。以上净利润为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

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氢氟酸的生产、销售业务，主要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公司商誉价值系非同一控制下并购所形成的，2019年12月，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完成对上游供应商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的并购，新增萤石矿采矿与选矿业务，由于该业务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存在明显的协同效应和上下游关系，因此上述新增业务与原资产组划分为同一资产组。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税前利润率	预测期税前利润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税前利润率	稳定期税前利润	折现率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现值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矿业有限公司	2021年-2029年	0.00%	12.02%-17.74%	6,057.36万元-8,938.71万元	永续年度	0.00%	12.02%	6,057.36万元	14.35%	477,220,000元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公司以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组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954,283.88 元。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山顶坑集体土地使用权	161,667.05		3,999.96		157,667.09
长兴村林耕地占用补偿款	655,797.86		54,272.94		601,524.92
零星修缮工程	261,924.96		55,142.16		206,782.80
合计	1,079,389.87		113,415.06		965,974.81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331,807.51	4,240,675.06	11,578,255.97	2,283,158.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1,343.46	25,701.52	1,703,511.12	409,859.35
计提未发放工资	14,503,615.36	2,232,923.77	10,453,119.27	1,629,766.73
政府补助	240,000.00	36,000.00	360,000.00	54,000.00

合计	37,246,766.33	6,535,300.35	24,094,886.36	4,376,784.43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7,174,704.33	9,293,676.08	44,436,298.20	11,109,074.5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4,699,186.94	24,704,878.04	164,699,185.94	24,704,878.04
合计	201,873,891.27	33,998,554.12	209,135,484.14	35,813,952.5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35,300.35		4,376,784.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998,554.12		35,813,952.5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9,494,537.05		9,494,537.05	5,923,551.57		5,923,551.57
合计	9,494,537.05		9,494,537.05	5,923,551.57		5,923,551.57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8,038,542.00	12,016,747.50
保证借款	38,052,341.66	30,043,862.50
信用借款	221,743,543.08	176,712,314.44
抵押、保证借款	0.00	16,029,773.33
合计	287,834,426.74	234,802,697.7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0.00	12,000,000.00
合计	0.00	12,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2,224,687.86	73,164,809.00
1—2 年（含 2 年）	2,395,152.21	1,159,876.83
2—3 年（含 3 年）	33,246.00	433,931.00
3 年以上	318,876.30	458,416.05
合计	94,971,962.37	75,217,032.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0.00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4,634,311.87	2,951,672.63
合计	4,634,311.87	2,951,672.6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891,216.03	67,275,478.90	62,997,116.13	16,169,578.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2,037.74	361,649.18	601,613.42	2,073.50
三、辞退福利		101,510.00	101,510.00	
合计	12,133,253.77	67,738,638.08	63,700,239.55	16,171,652.3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90,878.91	59,479,710.88	55,517,900.22	15,252,689.57
2、职工福利费		2,938,908.08	2,938,908.08	
3、社会保险费	161,900.53	1,908,745.33	1,877,455.40	193,190.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9,796.61	1,848,621.03	1,785,227.18	193,190.46
工伤保险费	15,897.72	38,002.56	53,900.28	
生育保险费	16,206.20	22,121.74	38,327.94	
4、住房公积金	136,248.82	1,873,287.00	1,842,468.82	167,06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2,187.77	1,074,827.61	820,383.61	556,631.77

育经费				
合计	11,891,216.03	67,275,478.90	62,997,116.13	16,169,578.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4,456.42	349,762.70	582,239.12	1,980.00
2、失业保险费	7,581.32	11,886.48	19,374.30	93.50
合计	242,037.74	361,649.18	601,613.42	2,073.50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42,078.28	2,001,102.90
消费税	0.00	
企业所得税	13,565,623.36	11,098,032.94
个人所得税	76,858.20	30,853.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892.18	60,870.23
房产税	1,032,983.88	0.00
教育费附加	98,188.62	91,304.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87,975.38	58,275.34
印花税	90,515.64	58,592.56
土地使用税	1,138,241.04	0.00
环保税	31,412.58	31,412.58
资源税	567,482.44	1,352,269.75
其他	71,031.54	46,177.31
合计	19,576,283.14	14,828,891.87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9,652,288.20	167,730,244.97

合计	19,652,288.20	167,730,244.97
----	---------------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款	10,000,015.80	160,000,016.80
保证金	5,267,079.65	2,834,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4,385,192.75	4,896,228.17
合计	19,652,288.20	167,730,244.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457,200.00	0.00
合计	4,457,200.00	0.0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01,948.04	383,717.44
合计	601,948.04	383,717.4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145,138.89	240,348,333.33
合计	100,145,138.89	240,348,333.3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0.00	4,457,200.00
合计	0.00	4,457,2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兴萤石采矿权出让收益金	0.00	4,457,200.00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7,576,851.58	3,474,800.00	1,707,994.66	9,343,656.92	
合计	7,576,851.58	3,474,800.00	1,707,994.66	9,343,656.9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绿色平台省级补助资金	6,942.92			6,942.92			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度促进传统产业提升发 展新兴产业补助款	360,000.00			120,000.00			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2,738,535.64			801,278.60			1,937,257.04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工业有效投入奖	1,642,650.00			209,700.00			1,432,950.00	与资产相关
绿色平台省级补助资金	156,533.53			156,533.53			0.00	与资产相关
消防水池补偿款	1,164,599.92			64,700.04			1,099,899.88	与资产相关
硫酸镁项目补助款	1,293,750.00			135,000.00			1,158,750.00	与资产相关
上虞绿色精细化工科技创新服 务平台专项补助资金	164,611.57			164,611.57			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加快工业数字化转型发 展财政奖励资金		2,338,400. 00					2,338,400.00	与资产相关
清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县域产业补贴		1,136,400. 00					1,136,4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 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49,228.00			49,228.00			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2,161,423.00			68,006,818.00	-6,147,786.00	61,859,032.00	204,020,455.00

其他说明：

(1) 根据公司2020年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

议案》，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未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应回购注销股份6,147,786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36,013,637.00元，股本人民币136,013,637.00元。

(2) 根据公司2020年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向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142,161,423股扣减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未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应回购注销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6,147,786股为基数（即以136,013,637股为基数），不进行现金分红，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68,006,818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04,020,455.00元，股本人民币204,020,455.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0,001,982.52		226,558,218.94	553,443,763.58
合计	780,001,982.52		226,558,218.94	553,443,763.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公司2020年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议案》，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未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应回购注销股份6,147,786股，2019年度确认股份回购金额164,699,186.94元。减少股本人民币6,147,786.00元，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158,551,400.94元。

(2) 根据公司2020年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向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142,161,423股扣减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未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应回购注销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6,147,786股为基数（即以136,013,637股为基数），不进行现金分红，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68,006,818股。增加股本人民币68,006,818.00元，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68,006,818.00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业绩承诺应回购注销股份	0.00	-164,699,186.94	-164,699,186.94	0.00
合计	0.00	-164,699,186.94	-164,699,186.94	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2020年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议案》，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未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应回购注销股份6,147,786股，回购价格1元。上述回购的股份已于2020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0.00	7,501,011.57	7,501,011.57	0.00
合计	0.00	7,501,011.57	7,501,011.57	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件）规定，公司及子公司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按照危险品生产企业的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8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103,397.93	8,741,305.10	0.00	38,844,703.03
合计	30,103,397.93	8,741,305.10	0.00	38,844,703.0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本期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4,902,886.53	170,800,164.6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4,902,886.53	170,800,164.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409,073.21	-54,697,278.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41,305.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1,2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4,570,654.64	104,902,886.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3,465,501.25	768,459,147.27	708,520,094.38	552,472,109.29
其他业务	710,908.98	0.00	603,646.15	87,354.77
合计	1,034,176,410.23	768,459,147.27	709,123,740.53	552,559,464.0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基础氟化工产品	390,089,484.75			390,089,484.75
精细化工产品	628,295,702.52			628,295,702.52
其他	3,806,724.19			3,806,724.19
贸易	11,984,498.77			11,984,498.77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7,027.89	837,093.83
教育费附加	892,567.95	643,590.85
资源税	4,867,234.58	1,352,269.75
房产税	1,032,983.88	1,032,983.91
土地使用税	1,138,241.04	
车船使用税	3,540.00	6,439.80
印花税	1,101,116.95	621,810.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2,765.58	429,060.57
环境保护税	125,650.32	125,650.32
合计	10,801,128.19	5,048,899.64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38,346.35	12,813,201.95
销售佣金	4,863,722.66	2,348,529.12
薪酬支出	2,473,907.65	1,591,110.24
报关代理费	328,769.45	236,529.15
业务招待费	212,740.42	337,449.30
展览费	321,785.45	639,524.23
办公差旅费	51,282.23	2,127,029.62

合计	8,290,554.21	20,093,373.61
----	--------------	---------------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支出	20,183,122.49	18,433,155.96
折旧及其他摊销	9,948,847.31	8,200,140.90
办公差旅费	2,335,662.42	2,246,489.63
中介咨询费	2,898,163.88	4,119,229.60
业务招待费	5,344,993.59	3,185,876.73
宣传制作费	188,679.25	247,097.08
保险费	2,154,349.29	870,126.96
车辆费用	728,515.90	768,225.48
其他费用	1,351,684.01	1,048,221.87
环保安全费	1,823,113.60	1,209,085.98
合计	46,957,131.74	40,327,650.19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11,663,368.15	14,056,199.10
薪酬支出	9,729,069.96	7,799,700.30
能源及电力消耗	681,291.07	517,310.00
折旧费	65,511.39	82,373.04
技术服务费及其他	2,559,835.16	445,283.02
合计	24,699,075.73	22,900,865.46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9,658,944.49	12,668,292.85

减：利息收入	2,865,045.62	957,791.74
汇兑损益	5,598,124.31	-1,842,133.55
其他	339,483.15	256,496.75
合计	22,731,506.33	10,124,864.31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557,195.84	4,368,372.0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0,002.24	17,965.81
合计	8,577,198.08	4,386,337.85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9,816.14	-221,532.5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221,748.86	1,453,150.68
其他权益类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息收入	493,000.00	204,000.00
合计	3,064,932.72	1,435,618.15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164,699,185.94
合计		164,699,185.94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921.71	-25,039.0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68,018.60	3,879,291.32
合计	-3,491,940.31	3,854,252.29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171,776.47	-971,512.02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3,954,283.88	-253,435,527.62
合计	-12,126,060.35	-254,407,039.64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861,158.00	-798,120.92
合计	-4,861,158.00	-798,120.92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0.00	2,202,045.78	
盘盈利得	178,044.43	67,030.30	178,044.43
合计	178,044.43	2,269,076.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	------	------	------	----------------	--------	--------	--------	-----------------

稳岗补助	绍兴市上虞区 就业管理服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 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10,610.78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隐形冠军 企业财政奖励	绍兴市上虞区 经济和信息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 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科技线 政策奖励资金	绍兴市上虞区 科技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 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创新成 长型企业奖励	绍兴市上虞区 经济和信息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 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1,478,2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商务发展绩 效奖励	绍兴市上虞区 商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 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3,235.00	与收益相关
商贸服务业先进 奖	绍兴市上虞区 杭州湾综合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 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0.00	2,202,045.78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64,750.00	450,000.00	564,75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62,368.76		1,162,368.76
罚款及滞纳金	25,035.22	31,599.54	25,035.22
合计	1,752,153.98	481,599.54	1,752,153.98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391,570.53	8,831,771.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73,914.39	24,891,839.69
合计	23,417,656.14	33,723,611.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1,826,729.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274,009.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515,500.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11,519.6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7,472.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46,716.79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3,009,578.10
所得税费用	23,417,656.14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款及收回暂付款	3,484,655.34	7,399,077.74
政府补助	10,324,001.18	5,544,226.87
利息收入	2,865,045.62	957,791.74
其他	198,046.67	67,030.30
合计	16,871,748.81	13,968,126.6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暂付款与偿还暂收款	294,270.11	200,297.31
技术开发费	12,344,659.22	15,018,792.12
捐赠支出	564,750.00	450,000.00
中介机构费	2,898,163.88	4,119,229.60
业务招待费	5,557,734.01	3,523,326.03
办公差旅费	2,390,436.65	4,373,519.25
运输费	38,346.35	9,502,989.10
车辆费用	728,515.90	768,225.48
保险费	2,154,349.29	870,126.96
展览费	321,785.45	639,524.23
其他	11,445,787.79	8,126,466.61
合计	38,738,798.65	47,592,496.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存单支付的贷款保证金	39,188,575.50	
合计	39,188,575.50	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8,409,073.21	-54,697,278.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618,000.66	250,552,787.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246,603.43	34,914,158.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0.00	
无形资产摊销	21,873,062.85	7,031,975.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415.06	10,45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 列）	4,861,158.00	798,120.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1,162,368.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0.00	-164,699,185.9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 列）	24,355,303.13	11,688,796.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 列）	-3,064,932.72	-1,435,618.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2,158,515.92	-181,685.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1,815,398.47	24,682,015.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 填列）	-14,583,106.03	-3,045,419.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以“－”号填列）	-15,021,486.90	1,523,098.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以“－”号填列）	-11,446,428.10	-2,744,233.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49,116.96	104,397,983.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523,682.04	425,046,468.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5,046,468.83	113,513,403.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522,786.79	311,533,065.0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0,000,001.00
其中：	--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1.00
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0,000,001.00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7,523,682.04	425,046,468.83
其中：库存现金	2,269.06	8,858.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521,412.98	425,037,610.6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523,682.04	425,046,468.83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271,926.40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及美元存单质押
固定资产	32,313,248.15	抵押
无形资产	5,434,080.43	抵押
合计	78,019,254.98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1,595,870.97
其中：美元	10,972,715.44	6.5249	71,595,870.97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17,146,849.96
其中：美元	2,627,910.00	6.5249	17,146,849.9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上虞绿色精细化工科技创新服务平台专项补助资金	164,611.57	递延收益	164,611.57
2008 年绿色平台省级补助资金	6,942.92	递延收益	6,942.92
2012 年绿色平台省级补助资金	156,533.53	递延收益	156,533.53
2011 年度促进传统产业提升发展新兴产业补助款	120,000.00	递延收益	120,000.00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801,278.60	递延收益	801,278.60
2016 年度工业有效投入奖	209,700.00	递延收益	209,700.00
温郊财政所消防水池拆迁补偿款	64,700.04	递延收益	64,700.04
硫酸镁项目补助款	135,000.00	递延收益	135,000.00
浙江省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49,228.00	其他收益	49,228.00
清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15,791.00	其他收益	15,791.00
2019 年清流县政府鼓励企业增产增效及用电奖励	207,700.00	其他收益	207,700.00
清流县社会保险中心退回职工社保费	71,841.03	其他收益	71,841.03
清流县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款	995,834.90	其他收益	995,834.90

明溪县劳动就业中心移岗补贴	741.60	其他收益	741.60
县域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29,550.00	其他收益	129,550.00
收以工代训补贴	19,600.00	其他收益	19,600.00
2019 年度质量与标准化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19 年度支持外经贸发展政策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19 年度知识产权奖励（第一批）	16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
2019 年度质量与标准化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19 年度外经贸政策兑现	161,437.00	其他收益	161,437.00
2018 年加快工业数字化轻型发展财政奖励	215,500.00	其他收益	215,500.00
助企复工	19,338.36	其他收益	19,338.36
企业境内外并购奖励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2019 年度科技创新政策奖励资金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2019 年度上虞区专利补助	46,000.00	其他收益	46,000.00
稳岗返还社会保险费	360,447.29	其他收益	360,447.29
2019 年度自主创新先进企业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2019 年平安建设十佳单位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2020 年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1,320,000.00	其他收益	1,320,000.00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服务政府补助	45,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
关于应对疫情影响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政府补助	22,800.00	其他收益	22,800.00
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优惠贷款贴息	706,100.00	其他收益	706,100.00
2020 省级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24,620.00	其他收益	24,620.00
2019 年度创新成长型企业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双创资金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党建指导费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019 年第二批外资奖励	83,700.00	其他收益	83,700.00
以工代训补贴	183,200.00	其他收益	183,200.00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其他说明：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其他说明：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绍兴中科白云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	化学原料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精细化学产品贸易	100.00%		设立
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清流县	福建省清流县	氢氟酸生产、销售	100.00%		并购
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	福建省明溪县	福建省明溪县	萤石粉开采、加工		100.00%	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	非流	资产	流动	非流	负债	流动	非流	资产	流动	非流	负债	

称	资产	动资 产	合计	负债	动负 债	合计	资产	动资 产	合计	负债	动负 债	合计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 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 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878,651.33	9,758,467.4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649,816.14	-221,532.53
--综合收益总额	-649,816.14	-221,532.53

其他说明

亚培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同时董事会已授权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管理层递交的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本期无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系本公司与境外客户采用美元结算由此衍生的货币性资产、应收款项相关。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五(五十四) 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3）其他价格风险: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000,000.00	17,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04,561,723.17	104,561,723.1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1,561,723.17	121,561,723.1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因被投资企业浙江上虞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并结合被投资单位每股净资产的变化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投资、商务服务	10,000 万元	22.75%	22.7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徐建国。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亚培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白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绍兴白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建设”）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浙江新昌白云山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山庄”）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新昌县白云大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浙江大齐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新昌县白云文化艺术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浙江华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任职的公司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职的公司
新昌白云人家农副产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浙江上虞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职的公司
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	2019年1-11月是关联方
绍兴市上虞白云宾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宾馆”）	2019年1至8月是关联方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白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	43,071,903.94	45,000,000.00	否	22,185,321.03
浙江大齐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93,156.67	500,000.00	否	227,370.92

浙江新昌白云山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山庄”）	宾馆服务	412,898.00	500,000.00	否	486,492.69
绍兴市上虞白云宾馆有限公司（曾用名“上虞白云宾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宾馆”）	宾馆服务		50,000.00	否	10,304.30
新昌县白云文化艺术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4,757.84	150,000.00	否	54,465.00
浙江华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费	113,207.56	300,000.00	否	424,528.30
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否	16,941,342.60
新昌白云人家农副产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9,620.44	150,000.00	否	0.00
合计		44,235,544.45	46,650,000.00		40,329,824.8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7.96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000,000.00	2020年05月20日	2021年12月31日	否
徐建国	33,000,000.00	2020年05月28日	2021年12月3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932,650.00	4,215,1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14 年起在浙江上虞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存款账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有活期存款人民币 1,503,104.83 元，定期存款 20,000,00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白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17,068.60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大齐机械有限公司	135,435.15	193,605.46
应付账款	白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6,623,890.40	0.00
其他应付款	白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640,000.00	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子公司高宝科技于2018年3月27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流县支行签订合同号为35100620180002551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固定资产中原值为49,701,867.87元、净值为26,475,100.47元的房屋建筑物，无形资产中原值为6,644,136.53元、净值为5,434,080.43元的土地，为公司在2018年3月27日至2023年3月26日期间内，在39,135,600.00元最高额额度内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流县支行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抵押合同下人民币短期借款余额为16,000,000.00元。

2、子公司高宝科技于2018年11月22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流县支行签订合同号为35100620180010762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固定资产中原值为116,762,953.65元、净值为5,838,147.68元的生产设备，为公司在2018年11月22日至2021年11月21日期间内，在69,102,500.00元最高额额度内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流县支行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抵押合同下人民币短期借款余额为12,000,000.00元。

3、2019年9月，公司以子公司高宝科技100%股权为质押物，在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6月30日的期间内，在800,000,000.00元的额度内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质押合同下人民币长期借款余额本金为100,000,000.00元。

4、2020年12月，公司以美元定期存单6,006,004.00美元，向宁波银行绍兴上虞支行申请贷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质押合同下借款余额为0.00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权激励	1、2021 年 3 月 1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2021 年 3 月 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公司以 2021 年 3 月 1 日为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32.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0402.0455 万股的 2.12%。其中首次授予 382.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0402.0455 万股的 1.87%；预留 50.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0402.0455 万股的 0.25%，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11.57%		
非公开发行	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44,185.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1,005,113.7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1,005,113.75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本报告期未发生债务重组事项。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本报告期未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2) 其他资产置换

本报告期未发生资产置换事项。

4、年金计划

本公司无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净利润	1,034,176,410.23	881,938,543.47	141,826,729.35	23,417,656.14	118,409,073.21	118,409,073.21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重大资产重组原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情况及补充协议情况

2019年度，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对价向高宝矿业有限公司、福建雅鑫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8亿元。交易对方承诺：高宝矿业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25,000万元，其中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分别不低于8,300万元、8,300万元以及8,400万元。上述承诺净利润，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为准。

根据双方签署的《业绩补偿与奖励协议》，双方对业绩承诺补偿及减值测试补偿的计算作出了明确约定，具体如下：

1、业绩补偿条款

(1) 2018年度、2019年度业绩补偿计算方式

若当期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当期承诺净利润的80%的，补偿义务人应采用股份方式给予上市公司补偿。补偿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补偿金额=（当期承诺净利润数—当期实际净利润数）÷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标的资产的总价格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发行价格

若补偿义务人已经按照上述补偿方式对上市公司进行了补偿的，在计算2020年度业绩补偿时补偿义务人当期未完成净利润即为补偿义务人已补偿净利润。

(2) 2020年度业绩补偿计算方式

①若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期内合计承诺净利润，但高于承诺期内承诺期内合计承诺净利润的90%的，补偿义务人采用现金方式补偿。补偿计算方式如下：

2020年度应补偿现金数=承诺期内合计承诺净利润数—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合计已补偿净利润数

如依据上述公式计算出来的结果为负数或零，则2020年无应补偿现金。

②若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期内合计承诺净利润的90%的，补偿义务人应采用股份方式给予上市公司补偿。股份补偿计算方式如下：

2020年度应补偿股份数量=（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合计已补偿净利润数）÷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标的资产的总价格÷发行价格

如依据上述公式计算出来的结果为负数或零，则2020年无应补偿股份，但也不返还已补偿的现金及股份。

(3) 若中欣氟材在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息等事项，与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相对应的新增股份或利益，随补偿义务人应补偿的股份一并补偿给中欣氟材。补偿按以下公式计算：

①如中欣氟材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补偿股份数调整为：调整前补偿股份数×（1+送股或转增比例）。

②如中欣氟材实施分红派息，补偿义务人取得的补偿股份所对应的现金股利应返还给中欣氟材，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应补偿股份数量。

2、减值测试补偿条款

(1) 在承诺年度期限届满时，中欣氟材应聘请经中欣氟材、补偿义务人认可的并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如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业绩承诺期内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交易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期内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现金金额），则补偿义务人应向中欣氟材另行进行资产减值的股份补偿。资产减值补偿金额及股份数为：

资产减值应补偿金额=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业绩承诺期内交易对方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交易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期内交易对方已补偿现金金额）其中，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为标的资产的价格减去期末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承诺年度期限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资产减值补偿股份数量=资产减值应补偿金额/本次交易发行价格。

(2) 按照前述计算补偿股份数量时, 应遵循如下原则:

①如中欣氟材在业绩承诺期间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 则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 按上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

②如中欣氟材在业绩承诺期间实施分红派息, 补偿义务人取得的补偿股份所对应的现金股利应返还给中欣氟材, 计算公式为: 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应补偿股份数量。

③若补偿义务人剩余股份数量小于资产减值补偿股份数量时, 补偿义务人将以现金进行补偿。

④补偿义务人累计补偿金额以本次交易的全部交易对价为上限。

(3) 资产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量中补偿义务人各方的承担比例, 按照如下方式计算:

补偿义务人各方承担的比例为本次交易前补偿义务人各方在标的公司的持股比例, 即香港高宝70%、雅鑫电子30%。同时, 补偿义务人各方互相承担连带责任。

(4) 针对2020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全球爆发及持续蔓延的不可抗力影响, 并基于《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中标的资产受疫情影响相关问题答记者问》的指导意见, 在充分评估疫情对高宝矿业的生产经营、市场开拓、管理提升等多方面的综合影响情况下, 公司与交易对手拟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下称“补充协议”), 对原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进行变更, 具体如下:

1) 考虑到 2020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对重组标的实际影响情况, 交易双方商定在原协议项下就高宝矿业2020 年度净利润所作承诺的承诺期限顺延至 2021 年履行, 即原协议项下的业绩承诺期由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三个会计年度变更为 2018 年、2019 年及 2021 年三个会计年度, 各年度承诺净利润数不变。

2) 除前述内容外, 原协议项下业绩承诺补偿的程序、实施方式以及应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等内容均保持不变。3) 补充协议将在本次变更相关议案通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2、采矿权续期事项

2019年12月, 公司子公司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9,000万元收购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萤石”)100%股权, 长兴萤石目前持有的采矿权证于2021年2月23日到期, 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完善矿产资源开采审批登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土资规〔2017〕16号)第十三条的规定, 经长兴萤石申请,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已经同意长兴萤石采矿许可证延续手续延期办理并在采矿许可证上注明“采矿证有效期延续至2023年2月23日, 期间保留采矿权, 但不得开采”。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长兴萤石采矿许可证尚未办理完毕延续手续。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233,466.95	24.98%	3,896,693.39	13.33%	25,336,773.5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770,816.23	75.02%	4,422,423.99	5.04%	83,348,392.24	90,012,961.39	100.00%	4,528,442.46	5.03%	85,484,518.93
其中:										

合计	117,004,283.18	100.00%	8,319,117.38	7.11%	108,685,165.80	90,012,961.39	100.00%	4,528,442.46	5.03%	85,484,518.93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捷马化工有限公司	29,233,466.95	3,896,693.39	13.33%	浙江捷马化工有限公司应收款系公司贸易类业务应收款项,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已回款1300万元,其余应收款项已逾期。公司对已逾期部分款项,按20%的比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合计	29,233,466.95	3,896,693.39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7,695,520.28	4,384,776.01	5.00%
1至2年(含2年)			
2至3年(含3年)	75,295.95	37,647.98	50.00%
3年以上			
合计	87,770,816.23	4,422,423.99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6,928,987.23
2至3年	75,295.95
合计	117,004,283.1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3,896,693.39				3,896,693.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28,442.46	-106,018.47				4,422,423.99
合计	4,528,442.46	3,790,674.92				8,319,117.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9,233,466.95	24.98%	3,896,693.39
客户 2	14,355,758.74	12.27%	717,787.94
客户 3	8,513,647.97	7.28%	425,682.40
客户 4	7,371,030.32	6.30%	368,551.52
客户 5	5,821,187.01	4.98%	291,059.35
合计	65,295,090.99	55.8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8,612,541.83	740,174.42
合计	28,612,541.83	740,174.4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80,000.00	380,000.00
备用金及其他	91,282.50	77,341.50
内部关联往来	29,942,866.80	366,000.00
合计	30,214,149.30	823,341.5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167.08		83,167.08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518,440.39		1,518,440.3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01,607.47		1,601,607.4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9,768,149.30
1 至 2 年	366,000.00
2 至 3 年	80,000.00
合计	30,214,149.3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83,167.08	1,518,440.39				1,601,607.47
合计	83,167.08	1,518,440.39				1,601,607.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内部关联往来	27,033,312.35	1年以内(含1年) 26,667,312.35元, 1至2年(含2年) 366,000.00元。	89.47%	1,406,565.62
第二名	内部关联往来	2,909,554.45	1年以内(含1年)	9.63%	145,477.72
第三名	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0.33%	5,000.00
第四名	备用金及其他	89,409.00	1年以内(含1年)	0.30%	4,470.45
第五名	保证金	80,000.00	2至3年(含3年)	0.26%	40,000.00
合计	--	30,212,275.80	--	99.99%	1,601,513.7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15,672,619.39	247,000,000.00	568,672,619.39	815,672,619.39	247,000,000.00	568,672,619.3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878,651.33		17,878,651.33	9,758,467.47		9,758,467.47
合计	833,551,270.72	247,000,000.00	586,551,270.72	825,431,086.86	247,000,000.00	578,431,086.8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绍兴中科白云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8,672,619.39					8,672,619.39	
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	553,000,000.00					553,000,000.00	247,000,000.00
合计	568,672,619.39					568,672,619.39	247,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亚培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9,758,467.47	8,770,000.00		-649,816.14						17,878,651.33
小计	9,758,467.47	8,770,000.00		-649,816.14						17,878,651.33
合计	9,758,467.47	8,770,000.00		-649,816.14						17,878,651.33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1,559,771.96	433,095,855.32	546,751,567.53	415,285,472.14
其他业务	220,021.60	0.00	275,274.90	87,354.77
合计	631,779,793.56	433,095,855.32	547,026,842.43	415,372,826.91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精细化工产品	625,778,593.50			625,778,593.50
其他	3,315,836.80			3,315,836.80
贸易	2,685,363.26			2,685,363.26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合计	631,779,793.56			631,779,793.5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9,816.14	-221,532.5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221,748.86	1,453,150.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93,000.00	204,000.00
合计	3,064,932.72	1,435,618.15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23,526.76	拆除房产及机器设备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57,195.84	政府补助及递延收益转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21,748.86	银行理财产品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06,222.21	福建省亿宏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法院强制执行收回部分应收款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1,738.55	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936,198.74	
合计	4,833,702.8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3+3+3+3+2+3+3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8%	0.5697	0.56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1%	0.55	0.5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年度报告摘要及全文。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